

新北市立五股國民中學114學年度第1學期校務會議紀錄

壹、時間：114年8月28日(星期四)下午2點30分

貳、地點：忠孝樓會議室

紀錄：林政君

參、主席：陳校長 煌耀

肆、出席人員：詳如出席人員名單

伍、主席致詞：

- 一、今天有多位家長代表出席會議，感謝家長會對學校的支持。
- 二、同仁的對孩子的付出深受社區民眾之肯定，新學年度本校增加1班，去年增加2班，感謝同仁的努力。

陸、家長會致詞：

- 一、謝謝師長對孩子的用心與付出。
- 二、家長會將會繼續與學校合作，為孩子打造好的學習環境。

柒、各處室工作報告

教務處

- 一、今年遭逢「全台教師荒」代理老師上岸潮(本校共5位代理教師成功上岸)、師培學生跳船潮等雙重因素夾殺下，師資到位困難，配排課進度落後，所幸感謝校長向局端申請5位正式教師名額，加上校內數學、理化考科老師為維護學生受教品質，願意超班超授鐘點及國文、家政、理化兼課教師的支援，所有師資到位，順利完成全校課表。
- 二、1/15、1/16(星期四、五)為第3次段考，1/20(星期二)休業式半天，接著1/21~1/23(星期三~五)為下學期上課日，寒假備課日決定1/24(星期六)或1/26(星期一)於第1次課發會中決議。
- 三、國際教育課程與國際交流：
 - (一)國際課程：
 1. 七年級彈性課程：每班每週1節「國際教育」彈性課程，是學校的校本特色課程，名為「股動·與世界交會」。
 2. 八、九年級課程融入各領域課程教授。
 3. 國際教育課程共備教師群：郭玥良、劉盈君、陳郁梅、余佩珊、黃玉旻、吳叔芬、蔡宛臻、黃聖琳、林曉俐、劉怡君、陳芳吟、陳文彬。
 - (二)國際交流：與日本仙台青陵中等教育學校進行實體與線上交流。
 1. 七、八、九年級，共17位導師引導17個班級學生全數參與。

2. 七年級：701余佩珊、704蔡金幼、705郭珮良、707李虹文、712陳薇如。
3. 八年級：801吳鈺鳳、803周佐明、806張淑雯、809盧芸屏、812詹乃卉、813藍資堯
4. 九年級：901鄭涵云、905劉怡伶、906蔡宛臻、907李玟佳、908危益強、909李昀庭

(三) 主責及參與老師：鄭涵云老師、國際教育共備社群教師、各年級導師及行政團隊夥伴。

(四) 目標：希望五股的孩子藉由國際教育課程及與日本仙台青陵中等教育學校的國際交流活動，深化在地文化認識與提升自我認同的同時，能夠開拓視野，增進對世界各種樣貌的理解、尊重，進而成為國際公民。

四、提升學生英語競爭力

(一) 引進外師計畫，七年級每班一星期有 1 節外師課，活潑教學引導學生不怕開口說英語。

(二) 申請「多益bridge 夥伴校」成功，多益bridge是銜接多益的橋樑，可與多益測驗互相對應，測驗不僅僅是評量工具，也成為激發學生學習動力的來源，學校看重的點是到校測驗、校內競試英文部分採線上模擬測驗。

(三) 部分領域課程實施雙語教學，七年級家政、資訊領域實施，八年級體育領域實施，延伸學生學習英語的領域，提高課堂使用英文比率。

五、提升會考閱題能力

(一) 主責老師：殷堂欽組長及黃怡玲老師、教務處協助行政老師。

(二) 內容：包含讀報教育有獎徵答、好讀週報廣播、讀書心得寫作比賽、段考結束後進行書香共讀、書香天使推廣讀經教育、開設閱讀社團，教導學生閱讀策略技巧、423國際閱讀日「瘋科普」及輔導活動「找回自己」辦理領域主題書展、期初新生贈書活動、歲末「你借書，我送糖」、個人班級閱讀王選拔、說書youtuber…等，推動多元閱讀教育。

六、提昇科學素養-科學+計畫

(一) 主責老師：張淑芬、吳淑芬、王思儒老師。

(二) 目標：深化學生科學探究與實作實驗課程，提昇科學素養，新生暑期自然育樂營，每個班星期二都上四節有趣科學研究實驗課。

七、提昇會考增A減C

(一) 學習扶助：7、8年級經國、英、數未通過篩選測驗的學生，即時且及早扶助學力奠基。

(二) 學力UP：九年級減C計畫，數學科、國文科考量師資進行小組教學。

(三) 家長會為顧及學生會考升學表現，禮聘師資，加強課業輔導，每年會考精熟比率可以維持近20%。

八、數位精進計畫：

- (一) 主責老師：侯偉富組長及教務處協助行政老師。
- (二) 內容：為使教學更多元、學習更有效，提高平板教學比率。
- (三) 借用及歸還iPad時段如下：早上8：00 ~ 8：20，中午12：35 ~ 13：00。
- (四) 學習扶助課程，鼓勵使用平板教學，為學習弱點找到另一種學習方式。

九、本土語課程

七年級			八年級		
南排灣語	1	週四第3節	東魯凱	1	週一第6節
東排灣語	1	週四第4節	霧台魯凱	1	週三第2節
海岸阿美語	5	週四第1-4節	海岸阿美語	4	週一第6節 週三第4節 週五第2節
大武魯凱	1	週四第3節	秀姑巒阿美語	2	週一第6節 週三第2節
太魯閣語	2	週四第1-2節	太魯閣語	2	週一第7節 週三第5節
			萬大泰雅語	1	週三第5節
北四縣客語	3	週四第1-4節	北四縣客語	7	週一第7節 週五第1-4節
			海陸客語	1	週三第5節

十、教師專業社群

- (一) 國際教育教學設計教師增能社群—鄭涵云老師。
- (二) 智慧學習社群—侯偉富組長
- (三) 科學+社群—張淑芬、吳淑芬老師、王思儒老師。
- (四) 創客社群—陳冠祿、楊焜城老師。

十一、新北市高中「在地就學大聯盟」社區高國中資源共享計畫

- (一) 新北高中—科技創客、雙語社團
- (二) 新莊高中—在地文史、戶外探索

十二、教學正常化訪視

(一) 檢核項目未符合計有

1. 從學生問卷/訪談中得知，學校辦理課後輔導，部分班級採非自願參加。
2. 從學生問卷/訪談中得知，部分班級課後輔導有教授新進度。
3. 經學生問卷/訪談中得知，顯示求全班購買坊間參考書、講義或測驗卷，作為教學或作業使用。
4. 經學生問卷/訪談中得知，顯示老師在第一節課前、課間、中午休息或課後輔導時間辦理學生學習評量。
5. 從學生問卷/訪談中得知，有呈現部分班級導師公布班上排名，或是張貼在公布欄。

(二)請相關處室先備妥資料，先上傳學校首頁專區。

十三、補考

(一)段考請假未到，請導師於學生到校後，立即通知學生進入教務處完成補考，以免影響各科老師檢討試卷延宕。

(二)每學年辦理學期成績不及格補考作業，請導師務必通知學生把握時間完成多元補考，4領域以上不及格註冊組會發下成績預警通知單，請導師務必黏貼於聯絡簿上。

十四、其他

(一)7、8年級早自習英語聽力活動。

(二)明志科大空拍營

(三)聯合報閱讀寫作課程

(四)協助校內特殊優良教師遴選。

(五)協助各項獎助學金及各類補助申請。

(六)各項語文老師報名，包含全民英檢初級測驗、原住民族語、閩語、客語師生能力認證考試。

(七)辦理校內語文競賽、校內科展、英語競賽、競試等學藝活動。擇優培訓，參加校外語文競賽及新北市科展。

(八)新北市校園班級網路設備建置計畫。

學務處

一、學務處夥伴介紹：

學務主任：李維育

活動組長：黃玉旻組長；活動組協助行政 陳依秀、楊焜城。

生教組長：江鳳芫組長；生教組協助行政王毓萱。

衛生組長：陳美如組長；衛生組協助行政 劉淑雯、吳佩竹。

體育組長：劉盈君組長；體育組協助行政 施宛婷。

健康中心：護理師許瓊芳、曹雅惠。

幹事：曾文麗

學務人力：許瑜娜(教育部專案約聘人員)

學務處歡迎同仁們事務溝通，請繼續支持與配合，感謝。

二、校園防災安全：依據公文規定的時間辦理。

- (一)本學期防災日正式演練：9/19日(星期五)上午9:21實施三步驟防震演練（三驟:趴下、掩護、穩住），進行疏散至操場。



- (二)9/12(星期五)9:21進行防災預演，疏散離開教室區即可。

- (三)9/11(星期四)12:35，召開防災會議，屆時請行政同仁及專任老師務必參加。

三、協助學生達成服務學習6小時：9月可補登上學年服務時數

- (一)114學年度上學期：當年度8月1日起至隔年度1月31日止；下學期：當年度2月1日起至當年度7月31日止。

1. 各班會發學生服務學習規劃方案，如附件一。
2. 提醒：不可要求或強迫學生到校外服務學習。

- (二)學務處規劃七、八年級於10/3(星期五)第六、七節進行2小時校內打掃服務學習活動，屆時請導師協助。

- (三)七、八年級導師注意，班級需選出二位(服務股長及副服務股長)，擔任一學年，因需參加扶少團及代表學校參與世代志工。上學期服務股長須綁定社團課，參加幸運草社(世代志工)，下學期則由副服務股長綁定社團課。

四、落實維護師生校外交通安全：

- (一)經營導護志工團隊，並與轄區派出所合作。

- (二)五股國小前(成泰路二段與民義路一段路口)已設置行人專用時相，提醒每次行人通



行時間為25秒。

- (三)113學年教育局交通安全訪視後宣導：如附件二。

- (四)49巷交通安全提醒：

1. 導護老師任務：擋住行人過49巷，禮讓汽機車先轉入及駛出49巷。因汽機車不易左轉進49巷，以免汽機車等待轉入時，阻礙成泰路交通，並可維護同仁車輛轉入之安全。
2. 汽機車左右轉進入49巷時，請打方向燈，以利導護老師辨識後擋住行人。
3. 依照路權，汽機車右轉，須禮讓左轉先行。所以同仁要右轉進入49巷時，請注意此項規定。
4. 左、右轉進入49巷的汽機車，請注意外側直行機車。
5. 行駛於49巷時，速限30公里，請注意突然下人行道學生。
6. 師生皆請遵從路口交通號誌及導護志工指揮通行。



- (五) 導護輪值(已公告校務行政手冊)：輪值老師於早上7:00 ~7:40至49巷口值勤30分鐘，導護用具放在志工導護組組長張媽早餐店，備用用具放在警衛室。

五、本學期學生戶外教育日期：

- (一) 九年級畢業旅行：11/12(星期三)—11/14(星期五)
- (二) 八年級隔宿露營：11/3(星期一)—11/4(星期二)

六、本學期體育活動：

- (一) 全校師生慢跑五中：10/20—11/7於放學後辦理。
- (二) 七八年級大隊接力：11/14第六節辦理八年級、第七節辦理七年級。
- (三) 八年級班際排球賽：12/8開始(利用體育課進行比賽)
- (四) 七年級跳繩擂台賽：115年1月19日(星期一)早自習辦理。

七、教育局公文及政令宣導：

- (一) 有關學生髮式(包含髮型、長短、染燙等)部分：

國教署111年10月6日臺教國署學字第1110131787A號函示，學校不得限制學生髮式。仍有部分學校限制學生髮式，或以「符合學生身分」為由，以「勸導、建議、關心」等方式限制學生髮型、長短及染燙。特此重申，請確依前述規定辦理。

- (二) 學生服裝：

1. 依新北教特字第1111131656號函辦理：學生制服不得強制繡名字，須尊重家長及學生意願。
2. 114年2月19日校務會議已通過：114學年入學學生各式校服於右胸繡入學年+班號+座號，繡色如下：

	114學年
七年級顏色	藍
八年級顏色	紅
九年級顏色	黑



【學班座號一定要繡】

例如：入學年為114年6班05號，即繡:1140605

家長亦可於入學年+班號+座號下方自主決定繡姓名。

3. 新北教特字第1112448131號函明確指示：國教署及教育局要求各校，學生得依個人對天氣冷之感受，穿著禦寒衣物，「學生穿著禦寒外套，不限於穿著學校外套之後」。

(三) 落實【性平法第22條】規定學校校長、教師、職員或工友知悉服務學校發生疑似校園性平事件，至遲不得超過24小時向學校生教組通報，違者依性平教育法第36條規定，核處新台幣三萬元以上、十五萬元以下罰鍰。

另外提醒：絕對不可先詢問行為人或被害人狀況。

(四) 新北校園通App：

1. 讓教育更貼近生活，請老師跟家長下載。可提供師生線上請假，學生亦可以紙本請假。
2. 教育局推動請導師早自習至新北校園通App上課YO點名系統點名，未到學生就先點遲到或曠課，如學生完成請假，再由學務處登錄修改。

(五) 請各位同仁落實學生輔導與正向管教工作，確保採行合於教育目的且正當之作法，正向教育及輔導學生。因有關教職聘約，應杜絕體罰、不當管教、違法處罰等情事。

(六) 教育部訂的正向管教作為，老師們參照依循：

1. 口頭糾正(用詞需正向及適當，避免學生及家長斷章取義)。
2. 調整座位。
3. 要求口頭道歉或書面自省。
4. 列入日常生活表現紀錄。
5. 必要時通知監護權人，協請處理。(跟家長保持良好溝通。先跟家長說學生好的表現，再說可調整進步的部分。)
6. 要求完成未完成之作業或工作。
7. 適當增加作業或工作。(注意比例原則)
8. 要求課餘從事可達成管教目的之公共服務(如學生破壞環境清潔，令其打掃環

境)。

9. 取消參加正式課程以外之活動(戶外教育為正式課程，不得直接取消學生參加。可跟家長溝通，達成共識後，始得執行)。
10. 經監護權人同意後，留置學生於課後輔導或參加輔導課程。
11. 要求靜坐反省。
12. 要求站立反省。但每次不得超過一堂課，每日累計不得超過兩小時。
13. 在教學場所一隅，暫時讓學生與其他同學保持適當距離，並以兩堂課為限。
14. 經其他教師同意，於行為當日，暫時轉送其他班級學習。
15. 依學校學生獎懲規定及法定程序，予以書面懲處。

溫馨提醒：要注意師對生的性平案、霸凌案、體罰及不當管教案，皆攸關聘約，為茲事體大情事！

誠摯祝福：大家生活幸福長長久久；教職遠離1999。

輔導處

一、家長日

- (一)訂於9/20(星期六)舉行，並於隔週星期一(9/22)補假一日。
- (二)為利彙整家長日手冊，敬請各處室最遲於9/15(星期一)下班前，將最新業務資料上傳輔導組設置的雲端網址，俾利後續資料進行。

二、本學期辦理的宣導如下：

- (一)9/19(星期五)下午第七節：八年級安排性別教育宣導、七年級安排家庭教育宣導。
- (二)10/31(星期五)下午第七節：九年級安排生命教育宣導，以採觀看影片撰寫學習單方式進行。

三、辦理九年級高關懷課程自9/28(星期一)開始上課至12/26(星期五)結束課程。

四、本學期祖孫週辦理期程為9/14(星期一)，對象為七年級學生。

五、本學期紫絲帶防止性剝削宣導活動，截止收件日為10/01(星期三)，歡迎七、八年級學生踴躍參加。

六、辦理SEL人際、情緒成長小團體：對象為八年級學生，請導師推薦參加。

七、10/9(星期四)晚上7:00-8:30辦理親職講座，講題：《情緒降溫，正向聚焦》，歡迎家長及校內同仁踴躍參加。

- 八、【社會情緒學習】宣導-SEL（社會情緒學習）**透過自我覺察、自我管理、社會覺察、人際技巧與負責任決策五大核心，幫助學生認識情緒、調適壓力、增進同理與合作。研究顯示，SEL能提升學業成績、改善行為、降低焦慮與霸凌，並促進正向人際與長期幸福感，為學生奠定學業與人生成功基礎。本學期申請第二期自主學習團體，歡迎校內師長、教職員加入line群組共同線上、實體參與社群成長。
- 九、9/24（星期三）晚間將於校內召開志工大會，請各處提供資料、主任到場參與志工大會。
- 十、生涯手冊填寫：請八年級、九年級導師於9/2(星期一)早自習協助同學填寫學習成果及表現紀錄(P.7~P.14，自我省思欄要寫)，填寫完畢請交回輔導處。
- 十一、技藝教育課程：9/12~1/2(泰山班1/9)週五下午，共計13次。
- (一)12:20在永耀明埕點名。
- (二)請導師、九年級任課老師協助技藝班同學提早用餐。
- (三)原班級點名表註記缺課，輔導處會統一辦理公假。
- (四)感謝帶隊教師：泰山高中—廖俊隆老師、穀保家商—蔡筱姍老師、莊敬高職—陳郁梅老師。
- 十二、職業達人講座：12/12（星期五）第6節，邀請人權律師達人—曾威凱律師。
- 十三、八年級社區高級中等學校專業群科參訪：10/31(星期五)下午參訪莊敬高職與東海高中。
- 十四、九年級抽離式群科參訪：第一次段考後參訪普高、技高與五專，請九年級導師鼓勵學生踴躍參加。
- 十五、113學年度優良刊物評選：本校班刊全數獲獎！感謝鄭涵云教師、何映萩教師與姚素玲教師帶領學生記錄校園生活點滴！
- 十六、全國技能競賽
- (五)五中佳蹟：賀~913蕭皇杰榮獲第55屆全國技能競賽青少年組電子職類佳作



- (六)尋找五中千里馬：請科技、數學、綜合、藝術…各領域教師與導師們推薦國一、國二學生。

全國技能賽-職種名稱	培訓學校
------------	------

CAD 機械設計製圖	三重商工
商務軟體設計	新北高工
網頁技術	新北高工
電子	泰山高中

- 十七、114學年度全校接受特教服務學生共90人(特教班12人、學習中心78人，其中有1位為校篩生)。
- 十八、114學年共12位特教學生搭乘交通車，上下午各2趟次載送；開學後，每日下午3點半~到4點左右，交通車會依合約停至斜坡特定位置接送，該時間點請協助暫勿停車，另若有影響老師進出請老師見諒、特殊情況或緊急時可下車與司機溝通以免造成誤會，謝謝大家。
- 十九、校內轉介篩選：舊生全學年開放校內轉介，新生於第一次段考後轉介，導師評估班上學生有特殊需求時，請先向輔導組提出轉介申請，並上網填寫轉介相關表件，輔導老師會先進行初步評估學生特教需求，再邀請導師、會同特教組召開轉介會議，會議討論是否須由特教老師介入觀察及進行測驗。
- 二十、個別化教育計畫會議，新生期初IEP會議114年9月1日至114年9月12日，學生期末IEP會議時程規劃為114年12月22日至115年1月16日，個案管理教師將陸續與導師、家長及相關教師聯繫、完成會議討論，請導師們到特教組一同討論學生本學期的學習，感謝導師平日對學生的指導與關心。
- 二十一、本學期重要活動如下：
- (一) 9/2(星期二)學習中心發放聯絡簿；9/3(星期三)學習中心開課。
 - (二) 9/12(星期五)開始，隔周五由普通生與特教班學生共同參與活動的「愛在we中」社團。
 - (三) 11月中辦理特教組(學習中心與特教班聯合)校外教學。
 - (四) 12/15-12/19開始特教歲末感恩週活動。
 - (五) 9/18(星期四)及115/1/12(星期一)為114學年度第一學期兩次特推會時間。

總務處

- 一、本學期試辦衛生紙直接丟馬桶，為改善如廁環境，自115學年度試辦「衛生紙投入馬桶」政策。強調只有衛生紙可以投入馬桶，面紙、溼紙巾和其他用品不能丟進馬桶，以免阻塞造成困擾。
- 二、校園冷氣實施的部份，冷氣僅能在室溫達28°C以上時開啟。
 - (一) 九年級教室：7:50 開啟。
 - (二) 八年級教室：8:00 開啟。
 - (三) 七年級教室：8:10 開啟。

請設定 26°C 並搭配電風扇使用，以達到節能減碳效果。

- 三、請同學務必注意自身安全，勿坐在女兒牆、勿爬牆跳躍，並且禁止在教室內玩球或使用危險物品，以免發生意外。
- 四、體育局補助「114年度基層運動選手訓練站改善訓練環境及器材設備」經費-其中壘球防護網設置：於7/29完成驗收。
- 五、忠孝樓、仁愛樓、信義樓教室置物桌櫃(講桌)及課桌椅更新：預於9/3完成交貨。
- 六、監視系統更新：於8/23完工，近期將安排驗收。
- 七、信義樓電力改善工程：目前完成信義樓各班教室電力更新，後續將進行高壓電站到信義樓間之線路更新，預於10/13完工。
- 八、忠孝樓梯間國際化牆面設置：預於8/30完工。
- 九、114學年度庶務委外服務採購：於7/22完成招標，委外人員為陳麗玲小姐、柯聰明先生。
- 十、114學年度身障學生交通車服務採購：預於8/29(星期五)上午9:00辦理開標、9:30評審。
- 十一、水塔清洗：於7/12完成各棟水塔清洗。
- 十二、114年消防安全設備改善：預於9/30完成。
- 十三、飲用水衛生：委由廠商進行每月定期維護/保養、每3個月更換濾心及水質抽檢，以確保飲用水安全。
- 十四、本校獲教育部補助「信義樓右側廁所改善」經費共183萬，將安排委託設計服務招標事宜。
- 十五、本校獲教育局補助「校園柏油路面及水溝改善工程」經費共319萬，將安排委託設計服務招標事宜。
- 十六、正在申請事項：國教署學校國際化計劃，約20萬。
- 十七、為配合新學期中央餐廚招標決議，學校同仁有用餐者均要繳費，且與學生相同，將於前一個月先繳費預定，如要退餐則於三個工作天前，電話向午餐秘書(林小姐:22942905)登記退費，將於用餐完畢後統一退費，因此出納組將統一製作繳費單，如有不用餐的同仁，請於9/3前告知出納組(分機113或私LINE)，就將不製做您的繳費單。

人事室

- 一、教評會、考核會委員票選：人事室預計今日8/28(星期四)校務會議辦理本校「114學年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及教師成績考核會委員」票選，對象為全校教師(不含代理教師)，投票結束後，預計會後移至總務處進行開票作業。
- 二、114學年度人事異動：
 - (一)退離教師：王淑芳、黃美蓉、鄭怡青三位教師退休；邱旻宣師市內介聘調至新北市立三和國中；楊亦婷師辭職錄取台北市教甄。
 - (二)新進人員：

趙子含(706導師) 新北教甄(國文科)錄取1140801到職
陳芷萱(710導師) 新北教甄(輔導活動科)錄取1140801到職
陳翎方(711導師) 新北教甄(國文科)錄取1140801到職
沈立婷(805導師) 新北教甄(國文科)錄取1140801到職
詹乃卉(812導師) 新北教甄(英語科)錄取1140801到職
黃聖琳(專輔教師) 新北教甄(專任輔導)錄取1140801到職
鄭羽辰(專輔教師) 新北教甄(專任輔導)錄取1140801到職
吳佩竹(國文科-代理教師) 1140801到職
黃馨慧(地理科-代理教師) 1140801到職
蘇子權(資訊科技-代理教師) 1140805到職
王淑娟(健康教育-代理教師) 1140813到職
詹岱衛(體育科-代理教師) 1140801到職
許瑜娜(新進學務人力) 1140818到職

(三) 行政職務異動：114學年度原輔導組長曾文祥借調教育局南區輔諮中心，由陳品娟師轉任輔導組長。

三、差勤宣導：

- (一) 本校教師之上班時間為「上午8:00至下午4:00」(導師上班時間上午7:50至下午3:50)，兼行政教師、職員之上班時間有二種，分別為：「上午7:30至下午4:00」、「上午8:00至下午4:30」中午不休息，如有遲到，請於事後、到校後補請假；而有事需提前離校，請務必事前於差勤系統請假。
- (二) 請各處室主管加強差勤管理，兼行政教師、職員應依規定按時簽到簽退(含時間)、並核實請假。
- (三) 提醒同仁，申請「公假」務必將相關公文(含簽辦意見、實施計畫)、校內簽陳…等附件上傳差勤請假系統，記得「儲存」再點提交，以利處室主管及人事室審核，造成不便之處，敬請見諒。
- (四) 公務人員保障法第23條規定，公務人員補休假應於機關規定之補休假期限內補休完畢，補休假期限至多為2年。公立學校校長及教育人員、教育局及所屬機關學校適用勞動基準法人員之各項補休期限，比照上述保障法第23條規定為至多2年。

四、「教師進修學位」宣導：

- (一) 依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各級公立學校及幼稚園教師在職進修學位實施要點(下稱實施要點)第4點規定，教師申請進修研究以在學校服務滿一年以上者為限，其「服務滿一年」之計算，以擔任校內合格教師之學期起算至報考時之該學期結束止。但新進教師已在原服務學校申請進修核准者，不在此限。
- (二) 依實施要點第5點規定，各校教師申請部分辦公時間在職進修學位，須不影響教學及行政業務，其參加進修名額，含每學年度新增進修名額，以不超過編制教師員額十分之一為限。申請公餘進修者，其名額則不受限制。

- (三) 公餘時間進修：於寒假、暑假、夜間、週末時段進修。
- (四) 部分辦公時間進修：(含兼行政教師於寒暑假期間進修)每週核予公假8小時，但每次以半日或全日為準，且課務仍須自理，進修期限不得超過進修學校所規定之最高修業年限。進修人員除核給公假外，不得再另行請事假進修。
- (五) 教師申請在職進修學位，必須與教學相關。教師參加在職進修者，除留職停薪進修外，寒暑假期間，服務學校如有教學及行政需要，應依規定返校處理。
- (六) 依實施要點第7點規定，教師未經同意自行前往進修者，不得申請公假，並視情節輕重依相關法令規定予以議處。

五、重申禁止教師在外從事補習、家教之教學活動：

- (一) 教育部101年2月10日召開「研商兼任代理代課教師校外補習家教、國中小教師交通導護及導師用餐指導費等議題會議」之決議：正式專任教師及代理教師不得在校外從事補習、家教之教學活動。
- (二) 如違反者依「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第6條第2項第5款議處，請各校轉知所屬教師。

六、113學年度第2學期子女教育補助費受理申請期限至9/19(星期五)，請同仁記得期限內向人事室提出申請。

參、113學年度第2學期校務會議提案決議執行情形：

提案一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3年7月31日新北教衛環字第1131486622號函，辦理「校園場地使用收費標準」之修訂。

決議：無異議通過。

肆、114學年度第1學期校務會議 提案

提案一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114學年度收費項目。

說明：

- 一、依據新北市公私立國民中學小學學雜費暨各項代收代辦費收取基準表備註規定：除代收代辦費內規定(教科書費、家長會費、平安保險費、午餐費)之其他有關學生個人需要及使用之事項，及學校為學生相關權益及福祉接受委託代收代辦之費用，須經由學校校務會議或行政會議且在家長代表出席下決議通過始得收費
- 二、所以根據113學年度收費狀況，預計將提報114學年度收費如下：課後輔導費、戶外教育、畢業紀念冊、寒暑假輔導費、非課間冷氣使用費、公務賠償、國際交流等進行表決後於新學期期間進行收費。

辦法：依據去年度收費項目，今年度仍舊為持舊有收費項目如下:課後輔導費、戶外教

育、畢業紀念冊、寒暑假輔導費、非課間冷氣使用費、公務賠償、國際交流等。

決 議：無異議通過。

提案二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 由：本校性騷擾防治、申訴及調查處理措施部分條文修正案。

說 明：

- 一、依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14年6月4日新北教人字第1141078167號函以及教育部114年1月9日臺教學(三)字第1130122346號函辦理。
- 二、修正第14條(遇案應設性騷擾申訴處理委員會、委員之人數及組成、調查小組之人數修正)、第20條、第23條(配合文字修正)、第24條(配合法規修正刪除申復程序)、第28條(行為人為學生時之處理措施)。

辦 法：提請校務會議審議，詳如附件。

決 議：無異議通過。

提案三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 由：審議本校114學年度學校健康促進計畫。

說 明：

- 一、因應局端來函要求，學校健康促進計畫須經校務會議通過。
- 二、為營造安全健康的環境，讓全校師生可以在健康的環境中成長，特利用校務會議進行說明與審查。
- 三、相關策略推動，請全校同仁配合進行。

辦 法：

- 一、詳見附件計畫。
- 二、之後修正由承辦單位召開學校衛生委員會討論，經校長同意後執行。

決 議：無異議通過。

提案四 提案單位：學務處

案 由：抽籤輪值代導師之順序。

說 明：輪值代導師於每學年上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時，依教授科別(國文、本土語文、英語、數學、理化含生物、地球科學、歷史、地理、公民、健教、體育、家政、童軍、輔導活動、音樂、美術、表演藝術、生活科技、資訊科技)抽籤，統一訂定班級輪值代導師的順序，惟擔任運動團隊教練之體育科老師，為最後排序。

辦 法：新北市立五股國民中學教師職務編配辦法，附件一第二條第四項第二款。

決 議：114學年度輪值代導師順序如下：數學、健教、國文、童軍、地球科學、資訊科技、生活科技、歷史、英語、表演藝術、輔導活動、公民、音樂、理化含生物、家政、本土語文、地理、美術、體育)。

提案五 提案單位：七導

案由：休業式的課務。

說明：休業式第3、4節比照開學日，和某星期五的第6、7節對調，以免有課務不公的問題。

辦法：比照開學日處理。

討論：休業式之前星期五的6、7節，可能是段考或社團課，不適合與休業式的3、4節對調。

決議：不通過【贊成25票，未達出席人數 $1/2(89人 * 1/2 \div 45人)$ 】。

提案六 提案單位：113學年教師職務編配委員會

案由：本校教師職務編配辦法第六條條文刪修案

說明：

一、本學年度教師職務編配委員會於6/4開會通過提案。

二、教師職務編配排序，原本校「先比條款，再比積分」，提案「刪除條款，皆以積分」來排序。

三、刪除辦法第六條，第三行開始至該條文結束之文字，如附件。

辦法：如附件。

討論：本案與教師的權益有關(專任輔導老師、特教老師除外)，等一下發選票時，請有意願投票的老師領選票，若不願意投票者可棄權。

決議：通過。【選票發65張。贊成53票、不贊成12票、棄權24人，贊成者超過出席人數(89人)之 $1/2$ 】

捌、臨時動議：**提案一** 提案人：學務處

案由：115學年度輪值代導師之順序。

說明：

一、以114學年度輪值代導師之順序，第2位改為第1位、第3位改為第2位，…第1位改為第18位，體育為第19位。每年以順序輪動的方式進行，不再抽籤。

二、因本提案與老師的課務有關，所以請全部的老師(含列席的代課老師)舉手投票。

決議：不通過。【贊成53票，未達出席人數 $1/2[(出席89人+代課老師26人+學生代表2人) * 1/2 \div 59]$ 】)

玖、散會

新北市立五股國民中學 114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服務學習規劃方案

(請公告於班上)

校內服務：強調以「自發精神」為主

1. 年級共同規劃(規畫 0~2 小時)：114/01/03(五)七、八年級服務學習打掃(2 小時)。
2. 導師規劃(規畫 2 小時)：認領校園區塊:例如生態池、開心農場、烤肉場，公佈欄更新環境照顧美化、維護。放學班際巡邏隊，放學協助關門窗、關水、關電。
3. 學生自主規畫(規畫 2~4 小時)：申請班級服務、行政規劃、校外服務。

行政規劃部分：提供學生自主規劃參考

負責處室	服務項目	服務內容	服務時間	人數	時數核發
教務處 資訊組	資訊志工	整理與檢測電腦教室及班級資訊融入教學設備。	暑假 8 月第 3 週兩個半日	每週 2 次 每次 6 名	每人 3 小時
教務處 教學組	教務支援 小志工	協助整理教務資料。	每天課餘時間	2 名	每週每人 2.5 小時
教務處 設備組	專科教室 整理志工	協助專科教室整理(家政教室、美術教室、生物教室、自然教室、綜合教室)。	每星期 1 次 午休	10 名	每次每人 0.5 小時
	閱讀小志 工	協助辦理閱讀推動活動(剪報、導讀、讀報活動)。	每星期二、 四午休	6 名	每次每人 0.5 小時
	教科書發 放	協助發書。	開學日當天	約 90 人	每次 2 小時
	寒暑假教 科書整理 小志工	協助寒暑假教科書、 教具、圖書整理。	暑假 7 月 3、4 週 8 月 1、2 週	每次 8 人	每人 3 小時
學務處 生教組	交通服務 隊	協助交通維護。	07:10~07:40 15:50~16:20	20 人	每天 2 次每天合計 1 小時，每天 3 名
學務處 衛生組	返校打掃 小志工	寒、暑假期間，協助 整理校園環境。	依實施辦法 日期	15-20 人	每人 3 小時
	環保小義 工	1. 全校走透透，協助 維護校園環境。 2. 擔任惜福尖兵協助 整理資源回收。 3. 校內大型活動場地 環境維護及整理。	星期一三、 四午休	每天 15 名	每人每次 0.5 小 時

負責處室	服務項目	服務內容	服務時間	人數	時數核發
學務處 活動組	朝會司儀 學生志工	協助升旗儀式擔任司 儀(本學期共需 3 名)。	星期一	3 人	每人每次 0.5 小 時
	朝會旗手 學生志工	協助升旗儀式擔任旗 手(本學期共需 2 名)。	星期一	2 人	每人每次 0.5 小 時
	活動組 小志工	協助活動組資料點 收、發放。	星期一~五 午休	一星期約 1~2 天 每天 2 名	每人每次 0.5 小 時
	活動錄影 學生志工	協助學校活動及扶少 團例會錄影。	活動辦理時	約 2 人	每人每次 1~2 小 時
	校慶籌備 工作志工	協助校慶籌備相關活 動。	下學期 3、4 月	約 15 人	每人 2 小時
學務處 體育組	慢跑五中	協助慢跑五中相關活 動。	放學後 16:00~17:30	10 人	每天 1.5 小時
總務處 事務組	小園丁	1. 服務事項：澆水、 除草、清理水溝等。 2. 服務區域：本校校 園。	每日下午 4:00-4: 30	每天最多 3 名	每人每次 30 分鐘
輔導處	小義工	文書整理(裝訂裁切)、 文件發送。	12:35-13:05 5 天/週	3 人	完整參與者，每 次可得 0.5 小時
輔導處 特教組	愛心天使	參與融合課程「社團 活動-愛在 WE 中」，學 習對特殊學生的尊重 與關懷，增進其對特 殊學生的認識、瞭解 與接納。	隔週五 第 6.7 節	七年級 15 人	完整參與服務每 週可獲得時數 45 分
	愛心天使	協助特教組環境整理 及其他協助事項。	每週一~五 午休	2 人	依實際服務狀況 核予時數

負責處室	服務項目	服務內容	服務時間	人數	時數核發
<p>提醒同學：</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學校行政規劃部分，以<u>非上課時間</u>服務才能核予時數，例如：午休、早自習，下課時間。 2. 上課時間進行的愛校服務、寒暑假的班級返校打掃、或者其它固定屬於學生事務的部分等皆無法准予服務學習時數。 3. 時數認證的部分，由各負責老師或負責處室認證。 4. 請導師協助嚴格把關，鼓勵的同時也請提醒學生服務學習的意義。 5. 以上時數統計，學校已足量提供每位學生 6 小時以上之服務學習活動。 <p>※行政規劃提供服務學習總時數約 6000 小時。 7 年級約 320 人+8 年級約 315 人+9 年級約 313 人=955 人。(以約略人數計算) 行政規劃提供服務學習總時數 6000 小時/955 總人數=6.28 小時/每人。</p> <p>上述事項，請各位同學務必配合。</p> <p style="text-align: center;">學務處活動組 114.08.06</p>					

交通安全會議宣導事項

➤路權設計之基本精神：強者讓弱者

● 下坡者讓上坡者先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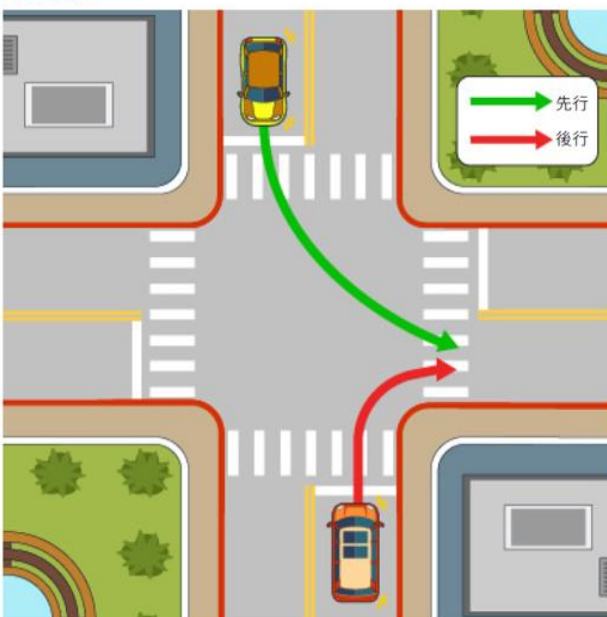


行駛於坡道中，下坡車輛應停車禮讓上坡車輛先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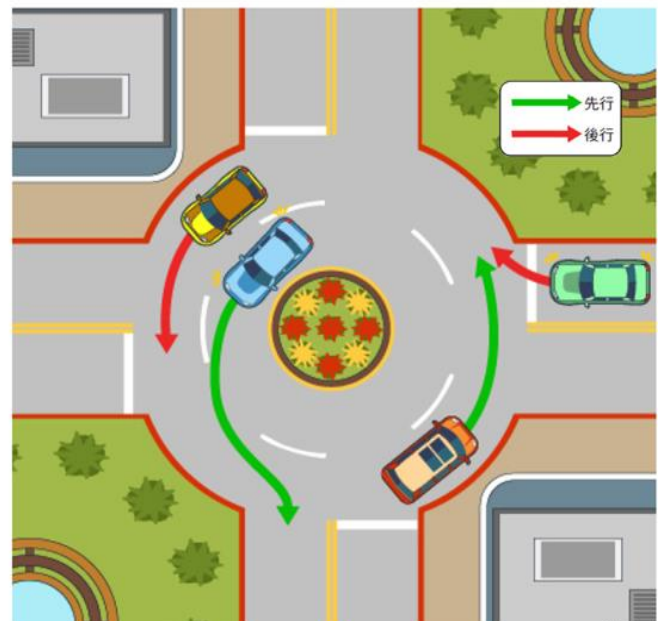


上坡車輛應禮讓已行駛於坡道中的下坡車輛先行

對向行駛之左右轉車輛需轉彎進入同一車道時，右轉彎車輛應讓左轉彎車輛先行。



行至無號誌圓環路口時，應讓已進入圓環車道的車輛先行；且外環車道的車輛應讓內環車道的車輛先行。



➤ 車輛停放車頭向外



✓ 一、提升學生安全

- 視線清楚、降低碰撞風險：離開停車位時，車頭朝外能清楚看到周圍是否有學生或教職員，車尾倒車容易發生視線死角。

✓ 二、應變反應更迅速

- 緊急疏散時更快速駛離：遇火災、地震、氣爆等校園緊急狀況時，車頭朝外可以立即啟動車輛離開，節省時間、避免交通壅塞。

✓ 三、利於維修與電力支援

- 若車輛故障或需要搭電，車頭朝外可方便工程人員或同事協助處理，不佔用太多空間。

➤ 宣導家長接送區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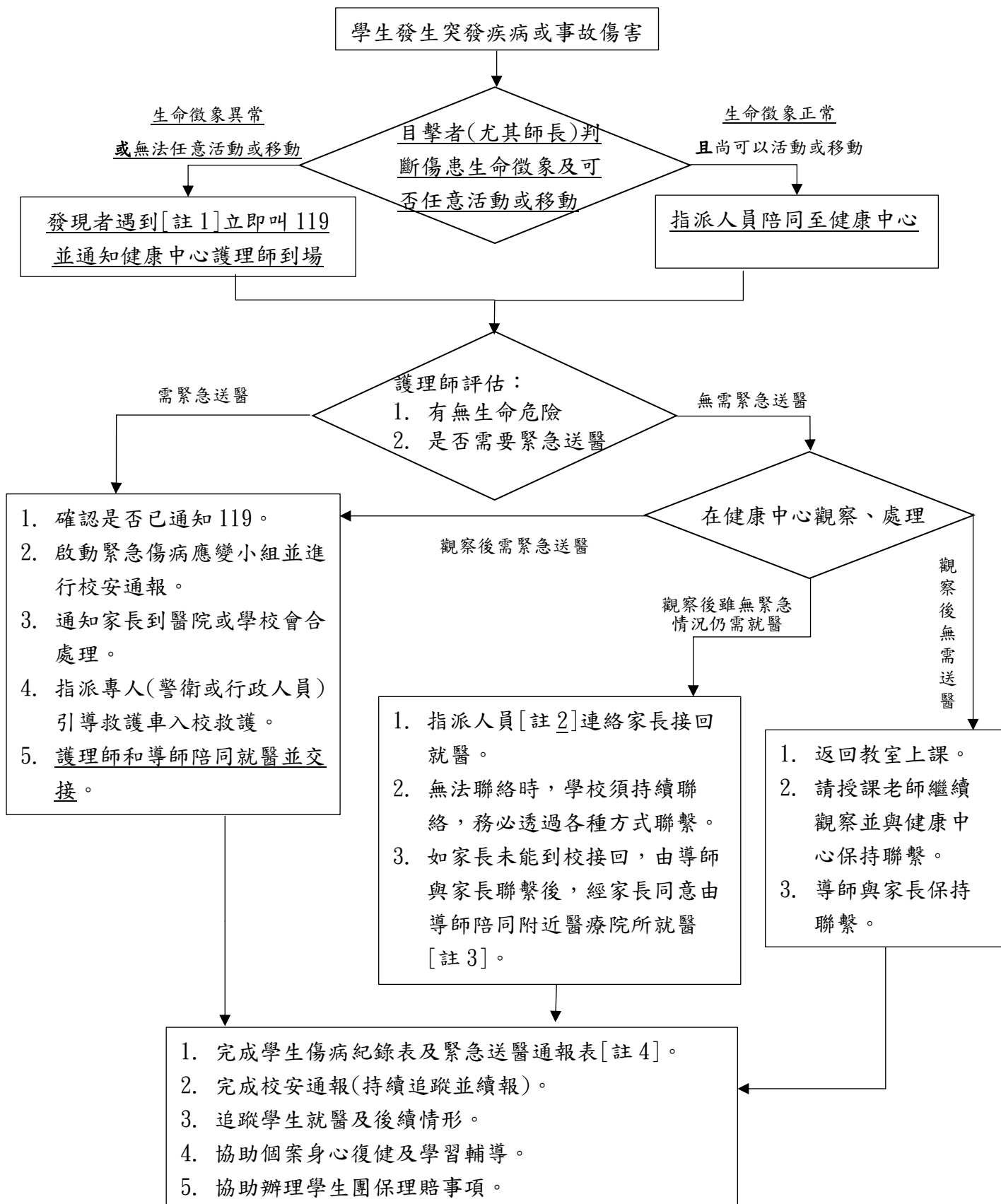
若因傷病或其他特狀況有接送需求，可至學務處生教組申請臨時接送證，會發放臨時接送證，讓警衛大哥知悉予以通行。



家長於成泰路接送。
讓孩子自己步行進49巷

49巷上放學教師及居民
車流較多，校門口不宜
上下車。

新北市五股國中學校緊急傷病處理作業流程



註1：有無法控制的大出血狀況、喪失意識、嚴重創傷、呼吸道阻塞、生命徵象異常等狀況。

註2：建議人員為導師或護理師或行政人員，由學校自訂權責(包含職代順序)。

註3：導師若有課務，可由教務處協助安排臨時代課或無課務時自行前往醫院會合。

註4：學生傷病紀錄表請至學生健康資訊系統完成；緊急送醫通報表提供範例(如附錄4)。

新北市五股國中學校學生緊急送醫通報表

學生姓名	年 班 號 姓名：	性別： <input type="checkbox"/> 男 <input type="checkbox"/> 女
授課老師姓名		
家長姓名		
事件發生時間	年 月 日	時 分
事件發現者姓名		
事件發生地點		
事件發生原因		
學生受傷情形		
學生處理過程		
送醫與否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時 分	
送醫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救護車 <input type="checkbox"/> 計程車 <input type="checkbox"/> 轎車()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送醫醫院/電話		
陪同送醫人員姓名		

護理師：

衛生組長：

授課教師：

學務主任：

校長：

新北市立五股國民中學性騷擾防治、申訴及調查處理措施

113年8月29日校務會議通過

114年8月28日校務會議通過修訂

- 一、新北市立五股國民中學(以下簡稱本校)為防治性騷擾行為發生，建立性騷擾事件申訴管道，並提供受僱者、派遣勞工及求職者免於性騷擾之工作及服務環境，採取適當之預防、糾正、懲處及處理措施，以維護當事人權益及隱私，依「性別平等工作法」、「性別平等工作法施行細則」、勞動部頒布「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準則」、「性騷擾防治法」、「性騷擾防治法施行細則」及衛生福利部頒布「性騷擾防治準則」訂定本措施。

本校之性騷擾防治措施及申訴處理，除法令另有規定者外，悉依本措施行之。

- 二、本措施所稱之性騷擾，包括：

(一) 適用性別平等工作法：

1. 受僱者於執行職務時，任何人以性要求、具有性意味或性別歧視之言詞或行為，對其造成敵意性、脅迫性或冒犯性之工作環境，致侵犯或干擾其人格尊嚴、人身自由或影響其工作表現。
2. 代表本校行使管理權之人或代表本校處理有關受僱者事務之人對受僱者或求職者為明示或暗示之性要求、具有性意味或性別歧視之言詞或行為，作為勞務契約成立、存續、變更或分發、配置、報酬、考績、陞遷、降調、獎懲等之交換條件。

(二) 適用性騷擾防治法，指性侵害犯罪以外，對他人實施違反其意願而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行為，且有下列情形之一：

1. 以明示或暗示之方式，或以歧視、侮辱之言行，或以他法，而有損害他人人格尊嚴，或造成使人心生畏怖、感受敵意或冒犯之情境，或不當影響其工作、教育、訓練、服務、計畫、活動或正常生活之進行。
2. 以該他人順服或拒絕該行為，作為自己或他人獲得、喪失或減損其學習、工作、訓練、服務、計畫、活動有關權益之條件。

所稱權勢性騷擾，指對於因教育、訓練、醫療、公務、業務、求職、僱用、執行職務或其他相類關係受自己監督、照護、指導之人，利用權勢或機會為性騷擾。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適用性別平等工作法之規定：

- (一) 受僱者於非工作時間，遭受所屬事業單位之同一人，為持續性性騷擾。
- (二) 受僱者於非工作時間，遭受不同事業單位，具共同作業或業務往來關係之同一人，為持續性性騷擾。
- (三) 受僱者於非工作時間，遭受本校校長為性騷擾。

前三項性騷擾之認定，應就個案審酌事件發生之背景、工作環境、當事人之關係、行為人之言詞、行為及相對人之認知等具體事實為之。

第一項第一款第一目所定情形，係由不特定人於公共場所或公眾得出入場所為之者，就性騷擾事件之調查、調解及處罰等事項，適用性騷擾防治法之規定。

- 三、性騷擾之樣態，指違反他人意願且不受歡迎，而與性或性別有關之言語、肢體、視覺騷擾，或利用科技設備或以權勢、強暴脅迫、恐嚇手段為性意味言行或性要求，包括下列情形：

- (一) 羞辱、貶抑、敵意或騷擾之言詞或行為。
- (二) 跟蹤、觀察，或不受歡迎之追求。

- (三) 偷窺、偷拍。
- (四) 曝露身體隱私處。
- (五) 以電話、傳真、電子通訊、網際網路或其他設備，展示、傳送或傳閱猥褻文字、聲音、圖畫、照片或影像資料。
- (六) 乘人不及抗拒親吻、擁抱或觸摸臀部、胸部或其他身體隱私處。
- (七) 其他與前六款相類之行為。

四、本校為防治性騷擾行為之發生，應提供受僱者及求職者免於性騷擾之工作環境，採取適當之預防、糾正、懲處及處理措施，並確實維護當事人之隱私。

五、本校於知悉適用性別平等工作法之性騷擾情形時，應採取下列立即有效之糾正及補救措施：

(一) 因接獲被害人申訴而知悉性騷擾之情形時：

1. 考量申訴人意願，採取適當之隔離措施，避免申訴人受性騷擾情形再度發生，並不得對申訴人工作條件作不利之變更。
2. 對申訴人提供或轉介諮詢、醫療或心理諮商、社會福利資源及其他必要之服務。
3. 啟動調查程序，對性騷擾事件之相關人員進行訪談或適當之調查程序。
4. 被申訴人具權勢地位，且情節重大，於進行調查期間有先行停止或調整職務之必要時，得暫時停止或調整被申訴人之職務；經調查未認定為性騷擾者，停止職務期間之薪資，應予補發。
5. 性騷擾行為經查證屬實，應視情節輕重對行為人為適當之懲處或處理。行為人具勞工身分且情節重大者，本校得依性別平等工作法第十三條之一第二項規定，不經預告終止勞動契約。
6. 如經證實有惡意虛構之事實者，亦對申訴人為適當之懲處或處理。

(二) 非因前款情形而知悉性騷擾事件時：

1. 訪談相關人員，就相關事實進行必要之釐清及查證。
2. 告知被害人得主張之權益及各種救濟途徑，並依其意願協助其提起申訴。
3. 對相關人員適度調整工作內容或工作場所。
4. 依被害人意願，提供或轉介諮詢、醫療或心理諮商處理、社會福利資源及其他必要之服務。

本校因接獲被害人陳述知悉適用性別平等工作法之性騷擾事件，而被害人無提起申訴意願者，仍應依前項第二款規定，採取立即有效之糾正及補救措施。

適用性別平等工作法之性騷擾事件被申訴人如非為本校員工，或申訴人如為派遣勞工或求職者，本校仍應依本措施辦理，並採取第一項所定立即有效之糾正及補救措施。

被害人及行為人分屬不同機關、學校或事業單位，且具共同作業或業務往來關係者，本校於知悉性騷擾之情形時，將依下列規定採取第一項所定立即有效之糾正及補救措施：

(一) 以書面、傳真、口頭或其他電子資料傳輸方式，通知他方雇主共同協商解決或補救辦法。

(二) 保護當事人之隱私及其他人格法益。

六、受僱者於非本校所能支配、管理之工作場所工作者，本校應為工作環境性騷擾風險類型辨識、提供必要防護措施，並事前詳為告知受僱者。

七、本校應就所屬公共場所及公眾得出入之場所，定期檢討其空間及設施，避免性騷擾之發生。

本校於前項場所有適用性騷擾防治法之性騷擾事件發生當時知悉者，應採取下列有效之糾正及補救措施，並注意被害人安全及隱私之維護：

(一) 協助被害人申訴及保全相關證據。

- (二)必要時協助通知警察機關到場處理。
- (三)檢討所屬場所安全。
- (四)尊重被害人意願，減低當事人雙方互動之機會。
- (五)避免報復情事。
- (六)預防、減低行為人再度性騷擾之可能。
- (七)其他認為必要之處置。

本校於適用性騷擾防治法之性騷擾事件發生後知悉者，應採取前項第三款之糾正及補救措施。

八、本校應責各單位主管妥適利用集會、廣播、電子郵件或內部文件等各種傳遞訊息之機會與方式，加強對所屬員工有關性騷擾防治措施及申訴管道之宣導。

九、本校應定期辦理或鼓勵所屬人員參加其他機構辦理之教育訓練，其內容如下：

(一)本校所屬員工：

1. 性別平等知能。
2. 性騷擾基本概念、法令及防治。
3. 性騷擾申訴之流程及方式。
4. 其他與性騷擾防治有關之教育。

(二)本校處理性騷擾事件或有管理責任之人員：

1. 性別平等教育法、性別平等工作法及性騷擾防治法之認識與事件之處理。
2. 覺察及辨識權力差異關係。
3. 性騷擾事件有效之糾正及補救措施。
4. 被害人協助及權益保障事宜。
5. 其他與性騷擾防治有關之教育。

前項參加教育訓練之人員，本校應給予公假及經費補助。

十、本校對於在性騷擾事件申訴、調查、偵查或審理程序中，為申訴、告訴、告發、提起訴訟、作證、提供協助或其他參與行為之人，不得為無正當理由之解僱、降調、減薪或損害其依法所應享有之權益等不當之差別待遇。

十一、本校任何人對被害人之姓名、照片、影像、圖畫、聲音、住址、親屬姓名或其關係、就讀學校、班級、工作場所或其他得以直接或間接方式足資識別該被害人個人之資料，除法律另有規定外，應予保密，且不得以媒體或其他方法公開或揭露。

十二、本校於性騷擾事件調查過程中，應視被害人之身心狀況，主動提供或轉介諮詢協談、心理輔導、法律協助、社會福利資源及其他必要之服務。適用性騷擾防治法之性騷擾事件得轉介被害人居所地之直轄市、縣（市）主管機關提供服務。

十三、本校所屬人員利用執行職務之便，對他人為性騷擾，依法應對被害人為回復名譽之適當處分時，本校應提供適當之協助。

十四、本校遇有涉及本處理措施第一點之性騷擾案件時應設性騷擾申訴處理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負責受理、審議及決定性騷擾申訴案件。本會置委員11-17人，成員參照校內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惟不含家長代表及學生代表），其中應有具備性別意識之專業人士，並由校長擔任主席兼召集人。但學校受僱總人數未達30人或行為人為學生時，得委託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處理。

於處理性騷擾事件之申訴時，應組成性騷擾事件調查小組（以下簡稱調查小組）調查之。調查委員為三人至五人，包含具備性別意識之外部專業人士，專業人士將自勞動部建置之「工作場所性騷擾調查專業人才庫」、衛生福利部建置之「性騷擾調查專業人才庫」、

教育部建置之「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與處理調查專業人才庫」或本市建置之「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與處理調查專業人才庫」遴選之。

本會及調查小組女性成員比例不低於二分之一、男性成員比例不少於三分之一。但該校任一性別教師人數少於上開規定委員總數之比例者，得聘請外部專業人士。

本會或調查小組開會時，應有全體委員人數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有出席人數過半數之同意方得決議，主席因故無法主持會議時，得指定委員代理之。委員對於知悉之內容應予保密。

- 十五、本措施所訂性騷擾之申訴，得以言詞、電子郵件或書面提出；其以言詞或電子郵件為之者，受理之人員或單位應作成紀錄，經向申訴人朗讀或使閱覽，確認其內容無誤後，由其簽名或蓋章。

前項書面、言詞或電子郵件作成之紀錄（以下併稱申訴書），應載明下列事項：

- (一) 申訴人之姓名、性別、出生年月日、身分證明文件編號、服務或就學之單位與職稱、住所或居所及聯絡電話。
- (二) 有法定代理人或委任代理人者，其姓名、性別、出生年月日、身分證明文件編號、職業、住所或居所及聯絡電話；委任者，並應檢附委任書。
- (三) 申訴之事實內容及相關證據。
- (四) 性騷擾事件發生或知悉之時間。
- (五) 申訴之年月日。

申訴書不合第一項規定，而其情形可補正者，本校應通知申訴人於十四日內補正。

- 十六、本校接獲性騷擾防治法第一條第二項但書所定性別平等教育法及性別平等工作法之性騷擾事件，應於接獲之日起二十日內，移送該事件之主管機關，並副知當事人。

本校接獲適用性騷擾防治法之性騷擾申訴案件而不具調查權限者，應於接獲申訴之日起十四日內查明並移送具有調查權之受理單位（以下稱調查單位），未能查明調查單位者，應移送性騷擾事件發生地之警察機關就性騷擾申訴為調查，並以書面通知當事人及副知新北市政府(社會局)。

- 十七、適用性騷擾防治法之性騷擾事件被害人除可依相關法律請求協助外，得於下列規定提出申訴：

- (一) 屬權勢性騷擾以外之性騷擾事件者，於知悉事件發生後二年內提出申訴。但自性騷擾事件發生之日起逾五年者，不得提出。
- (二) 屬權勢性騷擾事件者，於知悉事件發生後三年內提出申訴。但自性騷擾事件發生之日起逾七年者，不得提出。
- (三) 性騷擾事件發生時被害人未成年者，得於成年後三年內提出申訴。但依前二款規定有較長之申訴期限者，從其規定。

前項性騷擾申訴案件，依下列規定提出：

- (一) 申訴時行為人係本校所屬人員：向本校提出。
- (二) 申訴時行為人為學校校長：向新北市政府(社會局)提出。
- (三) 申訴時行為人不明或為前二款以外之人：向性騷擾事件發生地之警察機關提出。

第一項性騷擾申訴有下列不予受理情形之一者，本校應即移送新北市政府(社會局)決定

不予受理或應續行調查：

- (一) 當事人逾期提出申訴。
- (二) 申訴不合法定程式，經通知限期補正，屆期未補正。
- (三) 同一性騷擾事件，撤回申訴或依性騷擾防治法第二十一條第五項規定視為撤回申訴後再行申訴。

十八、適用性別平等工作法之性騷擾事件申訴人為公務人員或教育人員時，其申訴及處理程序，依性別平等工作法第二條第三項及第三十二條之三規定辦理，行為人為學校校長，應向新北市政府教育局提出申訴。

非屬公務人員或教育人員之受僱者或求職者遭受適用性別平等工作法之性騷擾事件，應向本校提出申訴。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得逕向新北市政府(勞工局)提起申訴：

- (一) 學校校長為被申訴人時。
- (二) 本校未處理或不服本校所為調查或懲戒結果。

申訴人依前項但書規定，向新北市政府(勞工局)提起申訴之期限，應依下列規定辦理：

- (一) 被申訴人非具權勢地位：自知悉性騷擾時起，逾二年提起者，不予受理；自該行為終了時起，逾五年者，亦同。
- (二) 被申訴人具權勢地位：自知悉性騷擾時起，逾三年提起者，不予受理；自該行為終了時起，逾七年者，亦同。

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依各款規定辦理，不受前項規定之限制。但依前項規定有較長申訴期限者，從其規定：

- (一) 性騷擾發生時，申訴人為未成年，得於成年之日起三年內申訴。
- (二) 被申訴人為學校校長，申訴人得於離職之日起一年內申訴。但自該行為終了時起，逾十年者，不予受理。

申訴人依第二項但書規定向新北市政府(勞工局)提起申訴後，得於處分作成前，撤回申訴。申訴事件經結案或申訴人撤回申訴後，不得就同一事由再提出申訴，但申訴人撤回申訴後，同一事由如發生新事實或發現新證據，仍得再提出申訴。

本校於接獲適用性別平等工作法之性騷擾申訴案件時，應按勞動部規定之內容及方式，依性別平等工作法第十三條第四項規定，通知新北市政府(勞工局)。

十九、本校應於受理申訴或移送到達之日起七日內開始調查，並應於二個月內調查完成；必要時，得延長一個月，並應通知當事人。

性騷擾申訴事件結案後，不得就同一事由再提出申訴。

二十、性騷擾事件處理、調查及決議時應遵守迴避原則：

(一) 參與性騷擾申訴事件之處理、調查及決議人員有下列情形之一，應自行迴避：

1. 本人或其配偶、前配偶、四親等內之血親或三親等內之姻親或曾有此關係者為事件之當事人時。
2. 本人或其配偶、前配偶，就該事件與當事人有共同權利人或共同義務人關係者。
3. 現為或曾為該事件當事人之代理人、輔佐人者。
4. 於該事件，曾為證人、鑑定人者。

(二) 參與性騷擾申訴事件之處理、調查及決議人員有下列情形之一，當事人得申請迴避：

1. 有前款所定之情形而不自行迴避者。

2. 有具體事實，足認其執行調查有偏頗之虞者。

(三) 前款申請，應舉其原因及事實，向本會提出，並應為適當之釋明；被申請迴避之人員，對於該申請得提出意見書。

(四) 被申請迴避之人員在本會就該申請事件為准駁前，應停止處理、調查及決議工作。但有急迫情形，仍應為必要處置。

(五) 參與性騷擾申訴事件之處理、調查及決議人員有第一款所定情形不自行迴避，而未經當事人申請迴避者，應由本會命其迴避。

二十一、調查性騷擾事件時，應依下列調查原則為之：

(一) 性騷擾事件之調查，應以不公開方式為之，並保護當事人之隱私及其他權益；對於當事人之姓名或其他足以辨識身分之資料，除有調查必要或基於公共安全之考量者外，應予保密。

(二) 性騷擾事件之調查應秉持客觀、公正、專業之原則，給予雙方當事人充分陳述意見及答辯之機會，應通知當事人及關係人到場說明，得邀請具相關學識經驗者協助，並應適時通知案件辦理情形；有詢問當事人之必要時，應避免重複詢問。

(三) 性騷擾事件之當事人或證人有權力不對等之情形時，應避免其對質。

(四) 調查人員因調查之必要，得於不違反保密義務範圍內另作成書面資料，交由當事人閱覽或告以要旨。

(五) 性騷擾事件之調查人員應具備性別平等意識。

二十二、性騷擾之調查，除依本措施第二點規定認定外，並得綜合審酌下列各款情形：

(一) 不適當之凝視、觸摸、擁抱、親吻或嗅聞他人身體；強行使他人對自己身體為之者，亦同。

(二) 寄送、留置、展示或播送性要求、具有性意味或性別歧視之文字、圖畫、聲音、影像或其他物品。

(三) 反覆或持續違反意願之跟隨或追求行為。

二十三、調查小組對性騷擾事件應作成調查報告，並載明下列事項移送本會審議：

(一) 性騷擾事件之案由，包括當事人之敘述。

(二) 調查訪談過程紀錄，包括日期及對象。

(三) 申訴人、證人與相關人士、被申訴人之陳述及答辯。

(四) 相關物證之查驗。

(五) 事實認定及理由。

(六) 性騷擾事件調查結果及處理建議。

二十四、調查結果通知及救濟途徑：

(一) 適用性別平等工作法之性騷擾事件：

1. 調查認定屬性騷擾之案件，本校應將處理結果通知新北市政府(勞工局)。

2. 非屬公務人員或教育人員之申訴人不服本校所為調查或懲處結果，得於性別平等工作法第三十二條之一第一項但書第二款申訴時效內逕向新北市政府(勞工局)提起申訴

(二) 適用性騷擾防治法之性騷擾事件：

1. 本校應將調查報告及處理建議移送新北市政府(社會局)審議；新北市政府(社會局)將該申訴案件調查結果之決定，以書面載明事實及理由通知申訴人、行為人及本校。

2. 申訴人及行為人對於前項調查結果之決定不服者，得於該決定通知書送達之次日起三十日內檢附行政處分影本、訴願書至新北市政府(社會局)，由新北市政府(社會局)層轉訴願管轄機關即衛生福利部審議，如不服訴願決定，得於決定書送達之次日起二個月內提起行政訴訟。

二十五、公務人員及教育人員之申訴、救濟及處理程序，依各該人事法令之規定。

二十六、本校於適用性騷擾防治法之性騷擾事件調查程序中，獲知權勢性騷擾以外之性騷擾事件，任一方當事人有調解意願時，應協助其向新北市政府(社會局)申請調解。

調解期間，除依被害人之請求停止調查外，調查程序繼續進行。

經調解成立，調解書上載有當事人同意撤回申訴、告訴、自訴或起訴意旨，於法院核定後，其已提起之申訴、刑事告訴或自訴均視為撤回。

二十七、性騷擾行為經調查屬實，本校應視情節輕重，對行為人為適當之懲處，並予以追蹤、考核及監督，避免再度性騷擾或報復情事發生。

二十八、本校性騷擾申訴之管道如下：

單位名稱：人事室

專線電話：(02)22915224分機135

傳真：(02)22915600

電子郵件：AU1245@ntpc.gov.tw

本校知有本處理措施第一點之性騷擾事件發生，應立即派員作有效之糾正及補救措施，並協助被害人申訴事宜，本校受理性騷擾申訴後，將指定專責處理單位協調處理。

適用性騷擾防治法之性騷擾事件若行為人為學生時，視年齡及身心發展之必要考量，由本校學務處及委託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並於處理建議得結合性別平等教育，提供教育輔導措施。

二十九、本措施經校務會議通過公布後實施，除修正第二十八點第一項性騷擾申訴管道得免經校務會議外，其餘條文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立五股國民中學性騷擾防治、申訴及調查處理措施
部分條文_修正對照表(114.08.28)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p><u>十四、本校遇有涉及本處理措施第一點之性騷擾案件時應設性騷擾申訴處理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會)，負責受理、審議及決定性騷擾申訴案件。本會置委員11-17人，成員參照校內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惟不含家長代表及學生代表)，其中應有具備性別意識之專業人士，並由校長擔任主席兼召集人。但學校受僱總人數未達30人或行為人為學生時，得委託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處理。</u></p> <p><u>於處理性騷擾事件之申訴時，應組成性騷擾事件調查小組(以下簡稱調查小組)調查之。調查委員為三人至五人，包含具備性別意識之外部專業人士，專業人士將自勞動部建置之「工作場所性騷擾調查專業人才庫」、衛生福利部建置之「性騷擾調查專業人才庫」、教育部建置之「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與處理調查專業人才庫」或本市建置之「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與處理調查專業人才庫」遴選之。</u></p> <p><u>本會及調查小組女性成員比例不低於二分之一、男性成員比例不少於三分之一。但該校任一性別教師人數少於上開規定委員總數之比例者，得聘請外部專業人士。</u></p> <p><u>本會或調查小組開會時，應有全體委員人數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有出席人數過半數之同意方得決議，主席因故無法主持會議時，得指定委員代理之。委員對於知悉之內容應予保密。</u></p>	<p>十四、本校由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以下簡稱本校性平會)分別依性別平等工作法或性騷擾防治法等相關規定調查處理性騷擾申訴案件。</p> <p>於處理性騷擾事件之申訴時，應組成性騷擾事件調查小組調查之。調查委員為三人以上，包含具備性別意識之外部專業人士，且女性成員比例不低於二分之一、男性成員比例不少於三分之一；專業人士將自勞動部建置之「工作場所性騷擾調查專業人才庫」、衛生福利部建置之「性騷擾調查專業人才庫」或教育部建置之「校園性別事件防治與處理調查專業人才庫」遴選之。</p> <p>本校性平會或調查小組開會時，應有全體委員人數過半數之出席始得開會，有出席人數過半數之同意方得決議，可否同數時，取決於主席。委員對於知悉之內容應予保密。</p>	<p>1. 配合教育部114年1月9日臺教學(三)字第1130122346號函。</p> <p>2. 明訂遇有本措施第一點之性騷擾案件時應組成申訴處理委員會</p> <p>3. 申訴處理委員會之組成： (1)人數：查教師法第14條第1項第4款、第5款以及第14條第3項規定，學校性騷擾申訴處理委員會如調查確認教師違反性別平等工作法或性騷擾防治法情節重大者，得由委員會決議解聘及終身不得聘任為教師，且免經教師評審委員會審議，由學校逕報主管機關核准。為求審慎，學校性騷擾申訴處理委員會委員人數不宜過低。故請各校參考教師評審委員會設置規定。 (2)委員成員：各校可參照校內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成員設置，惟建議不含家長代表及學生代表。</p> <p>4. 修訂第2項，調查委員為三人至五人。</p> <p>5. 修訂第4項，主席應參與投票，並刪除可否同數時，取決於主席；另增訂主席因故無法主持會議時，得指定委員代理之。</p> <p>6. 有關性別意識之專業人士-參考性別平等教育法施行細則第8條規定，個人認同性別平等之價值，瞭解性別不平等之現象及其成因，並具有協助改善現況意願之人士。</p>
<p>二十、性騷擾事件處理、調查及決議時應遵守迴避原則： (一)參與性騷擾申訴事件之處理、調查及決議</p>	<p>二十、性騷擾事件處理、調查及決議時應遵守迴避原則： (一)參與性騷擾申訴事件之處理、調查及決議</p>	<p>修正文字用語。</p>

<p>人員有下列情形之一，應自行迴避：</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人或其配偶、前配偶、四親等內之血親或三親等內之姻親或曾有此關係者為事件之當事人時。 2. 本人或其配偶、前配偶，就該事件與當事人有共同權利人或共同義務人關係者。 3. 現為或曾為該事件當事人之代理人、輔佐人者。 4. 於該事件，曾為證人、鑑定人者。 <p>(二)參與性騷擾申訴事件之處理、調查及決議人員有下列情形之一，當事人得申請迴避：</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前款所定之情形而不自行迴避者。 2. 有具體事實，足認其執行調查有偏頗之虞者。 <p>(三)前款申請，應舉其原因及事實，向本會提出，並應為適當之釋明；被申請迴避之人員，對於該申請得提出意見書。</p> <p>(四)被申請迴避之人員在本會就該申請事件為准駁前，應停止處理、調查及決議工作。但有急迫情形，仍應為必要處置。</p> <p>(五)參與性騷擾申訴事件之處理、調查及決議人員有第一款所定情形不自行迴避，而未經當事人申請迴避者，應由本會命其迴避。</p>	<p>人員有下列情形之一，應自行迴避：</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本人或其配偶、前配偶、四親等內之血親或三親等內之姻親或曾有此關係者為事件之當事人時。 2. 本人或其配偶、前配偶，就該事件與當事人有共同權利人或共同義務人關係者。 3. 現為或曾為該事件當事人之代理人、輔佐人者。 4. 於該事件，曾為證人、鑑定人者。 <p>(二)參與性騷擾申訴事件之處理、調查及決議人員有下列情形之一，當事人得申請迴避：</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有前款所定之情形而不自行迴避者。 2. 有具體事實，足認其執行調查有偏頗之虞者。 <p>(三)前款申請，應舉其原因及事實，向本校性平會提出，並應為適當之釋明；被申請迴避之人員，對於該申請得提出意見書。</p> <p>(四)被申請迴避之人員在本校性平會就該申請事件為准駁前，應停止處理、調查及決議工作。但有急迫情形，仍應為必要處置。</p> <p>(五)參與性騷擾申訴事件之處理、調查及決議人員有第一款所定情形不自行迴避，而未經當事人申請迴避者，應由本校性平會命其迴避。</p>	
<p>二十三、調查小組對性騷擾事件應作成調查報告，並載明下列事項移送本會審議： (一)性騷擾事件之案由，包括當事人之敘述。</p>	<p>二十三、調查小組對性騷擾事件應作成調查報告，並載明下列事項移送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審議： (一)性騷擾事件之案由，包括</p>	<p>修正文字用語。</p>

<p>(二) 調查訪談過程紀錄，包括日期及對象。</p> <p>(三) 申訴人、證人與相關人士、被申訴人之陳述及答辯。</p> <p>(四) 相關物證之查驗。</p> <p>(五) 事實認定及理由。</p> <p>(六) 性騷擾事件調查結果及處理建議。</p>	<p>當事人之敘述。</p> <p>(二) 調查訪談過程紀錄，包括日期及對象。</p> <p>(三) 申訴人、證人與相關人士、被申訴人之陳述及答辯。</p> <p>(四) 相關物證之查驗。</p> <p>(五) 事實認定及理由。</p> <p>(六) 性騷擾事件調查結果及處理建議。</p>	
<p>二十四、調查結果通知及救濟途徑：</p> <p>(一)適用性別平等工作法之性騷擾事件：</p> <p>1. 調查認定屬性騷擾之案件，本校應將處理結果通知新北市政府(勞工局)。</p> <p>2. 非屬公務人員或教育人員之申訴人不服本校所為調查或懲處結果，得於性別平等工作法第三十二條之一第一項但書第二款申訴時效內逕向新北市政府(勞工局)提起申訴</p> <p>(二)適用性騷擾防治法之性騷擾事件：</p> <p>1. 本校應將調查報告及處理建議移送新北市政府(社會局)審議；新北市政府(社會局)將該申訴案件調查結果之決定，以書面載明事實及理由通知申訴人、行為人及本校。</p> <p>2. 申訴人及行為人對於前項調查結果之決定不服者，得於該決定通知書送達之次日起三十日內檢附行政處分影本、訴願書至新北市政府(社會局)，由新北市政府(社會局)層轉訴願管轄機關即衛生福利部審議，如不服訴願決定，得於決定書送達之次日起二個月內提起行政訴訟。</p>	<p>二十四、 調查結果通知及救濟途徑：</p> <p>(一) 適用性別平等工作法之性騷擾事件：</p> <p>1. 本校應將決議以書面通知當事人，申訴人及申訴之相對人對申訴案之決議有異議者，得於收到書面通知次日起二十日內，以書面提出申復。</p> <p>2. 調查認定屬性騷擾之案件，本校應將處理結果通知新北市政府(勞工局)。</p> <p>3. 非屬公務人員或教育人員之申訴人不服本校所為調查或懲處結果，得於性別平等工作法第三十二條之一第一項但書第二款申訴時效內逕向新北市政府(勞工局)提起申訴</p> <p>(二)適用性騷擾防治法之性騷擾事件：</p> <p>1. 本校應將調查報告及處理建議移送新北市政府(社會局)審議；新北市政府(社會局)將該申訴案件調查結果之決定，以書面載明事實及理由通知申訴人、行為人及本校。</p> <p>2. 申訴人及行為人對於前項調查結果之決定不服者，得於該決定通知書送達之次日起三十日內檢附行政處分影本、訴願書至新北市政府(社會局)，由新北市政府(社會局)層轉訴願管轄機關即衛生福利部審議，如不服訴願決定，得於決定書送達之次日起二個月內提起行政訴訟。</p>	<p>為避免誤用性別平等教育法之申復程序，且依據勞動部頒布「工作場所性騷擾防治措施準則」對申訴案之決議有異議者已無申復程序，故刪除第一項(一)第1目，原有目次往上遞移。</p>
<p>二十八、本校性騷擾申訴之管</p>	<p>二十八、本校性騷擾申訴之管</p>	<p>配合教育部 114 年 1 月 9 日臺</p>

<p>道如下： 單位名稱：人事室 專線電話：(02)22915224 分機 135 傳真：(02)82956372 電子郵件： AU1245@ntpc.gov.tw</p> <p>本校知有本處理措施第一點之性騷擾事件發生，應立即派員作有效之糾正及補救措施，並協助被害人申訴事宜，本校受理性騷擾申訴後，將指定專責處理單位協調處理。</p> <p>適用性騷擾防治法之性騷擾事件若行為人為學生時，視年齡及身心發展之必要考量，由本校學務處及委託本校性別平等教育委員會調查，並於處理建議得結合性別平等教育，提供教育輔導措施。</p>	<p>道如下： 單位名稱：人事室 專線電話：(02)22915224 分機 135 傳真：(02)82956372 電子郵件： AU1245@ntpc.gov.tw</p> <p>本校知有性騷擾事件發生，應立即派員作有效之糾正及補救措施，並協助被害人申訴事宜，本校受理性騷擾申訴後，將指定專責處理單位協調處理。</p> <p>前項專責處理單位依據「各級學校非屬性別平等教育法所定性騷擾事件之申訴及處理流程說明」分工。</p>	<p>教學(三)字第 1130122346 號函修正第 3 項。</p>
---	--	--------------------------------------

新北市 114 學年度學校健康促進計畫書

校名：新北市新莊區五股國中

壹、依據：

- 一、學校衛生法第十九條規定辦理。
- 二、學生健康檢查實施辦法第八條第一項規定辦理。
- 三、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114 年 07 月 23 日新北教衛環字第 11414727381 號函「新北市 114 學年度學校健康促進計畫」辦理。

貳、計畫目標：

一、營造優質校園，守護全體師生

致力於打造一個安全、重視身體健康且充滿支持的校園環境，讓每一位師生都能在安心、安適的氛圍中，健康環境中生活與學習。

二、推動健康促進，啟動成長動能

以「健康體位」為核心議題，凝聚師生及社區家長的力量，旨在鞏固學生的健康知識、培養積極的健康態度並熟稔實用的維持健康的方法，從而實現「健康成長，快樂學習」的願景。

三、深化口腔保健，綻放自信笑容

增進學生對口腔保健的正確認知，引導其深刻體會擁有一口健康牙齒的意義與重要性並將潔牙護齒的習慣內化為日常生活的一部分。

參、背景現況分析：

一、學校地理位置

本校座落於新北市郊區，是一所深植綠色環保理念的學府。這裡學風淳樸，孩子們心性善良，處處洋溢著溫暖和諧的氣息。

校舍依山坡地勢而建，前後並列，形成獨特的一字型前後並列景觀。從校園中居高臨下，視野遼闊，不僅能遠眺指標性的台北 101 大樓，更能將四季變換的美景盡收眼底。環繞校園的山林，是我們最珍貴的自然教室，蟲鳴鳥啼不絕於耳，綠意盎然的林蔭是孩子們最佳的活動場域。

得天獨厚的環境，讓我們擁有無須外求的環境教育優勢，自然景觀與人文教育在此和諧交融，構成一幅優質的教育風景。

二、基本資料概況（學生數、班級數（含幼兒園）、教職員、家長社經背景）含弱勢學生%

114 學年度，本校共計有 1006 位學生，編制 44 個班級（其中包括 3 班體育班與 1 班特殊教育班），現未附設幼兒園。全校教職員工總計 111 名，共同為教育努力。

學生的家庭背景呈現多元樣貌。多數家長因工作忙碌，生活壓力較大；近年來，單親、隔代教養的家庭結構亦有增加的趨勢。此外，校內約有三分之一為新住民子女，弱勢家庭學生比例則約佔 25%。

這些社經與家庭因素，使得部分家長在家庭教育中，對於指導孩子建立全面的健康衛生觀念與習慣時，可能面臨較多挑戰，需要學校投入更多的資源與心力來協助與引導，以建立學生健康衛生習慣的概念。

三、以 113 學年度健康資訊系統資料進行校內問題分析：

111~113 學年度視力不良%統計表（國中適用）

	111 上	111 下	112 上	112 下	113 上	113 下
七年級	68.70	73.80	69.36	70.60	65.08	68.37
八年級	75.64	79.90	77.39	79.70	69.18	71.29
九年級	73.54	75.60	75.63	78.30	78.71	78.82
全校	72.71	76.50	73.95	76.00	70.55	72.45
惡化%	4.14	2.35	4.34	2.15	0.57	-0.10
新北市不良%	75.67		74.74		74.41	
全國不良%	73.10		72.26		71.84	
新北市惡化%	2.35		2.64		3.43	
全國 惡化%	3.39		3.21		3.81	

111~113 學年度待矯治齲齒%統計表（國中適用）

	111 上	112 上	113 上
七年級	20.75	22.92	15.09
新北市	16.20	15.18	11.05
全國	19.41	18.13	16.61

111~113 學年度健康體位~體位過輕%統計表 (各年級適用)

	111 上	111 下	112 上	112 下	113 上	113 下
七年級	7.50	3.80	6.98	4.33	8.78	3.14
八年級	7.20	4.35	6.79	5.30	7.47	4.25
九年級	4.80	4.51	6.41	5.02	8.24	6.13
國中平均	6.50	4.23	6.73	4.86	8.17	4.41
新北市國中	7.53		7.80		7.79	
全國國中	8.00		8.28		8.21	

111~113 學年度健康體位~體位適中%統計表 (各年級適用)

	111 上	111 下	112 上	112 下	113 上	113 下
七年級	54.00	60.08	55.48	61.67	56.43	61.01
八年級	56.00	60.51	58.87	58.71	58.77	65.69
九年級	53.10	52.08	58.72	59.86	55.81	56.32
國中平均	54.30	57.44	57.62	60.14	57.05	61.24
新北市國中	62.20		63.74		64.21	
全國國中	61.80		63.12		63.42	

111~113 學年度健康體位~體位過重%統計表 (各年級適用)

	111 上	111 下	112 上	112 下	113 上	113 下
七年級	13.60	10.65	16.61	15.33	11.91	14.47
八年級	14.80	17.03	9.43	12.12	16.23	14.05
九年級	13.00	15.28	14.95	15.41	13.86	13.03
國中平均	13.80	14.39	13.81	14.35	13.98	13.90
新北市國中	12.63		12.13		12.20	
全國國中	12.35		11.90		11.96	

111~113 學年度健康體位~體位肥胖%統計表 (各年級適用)

	111 上	111 下	112 上	112 下	113 上	113 下
七年級	24.90	25.48	20.93	18.67	22.88	21.38
八年級	22.00	18.12	24.91	23.86	17.53	16.01
九年級	29.10	28.13	19.93	19.71	22.10	24.52
國中平均	25.40	23.94	21.84	20.64	20.81	20.45
新北市國中	17.64		16.32		15.80	
全國國中	17.85		16.70		16.41	

肆、113 學年度健康資訊系統資料

* 113 學年度健康資訊系統資料

項目	指 標	本校	新北市	全國	達成指標情形
視力保健	裸視視力不良率	70.55%	國中 74.41	國中 71.84	■符合全市指標以下 ■符合全國指標以下
	視力不良惡化率	0.57%	國中 3.43	國中 3.81	■符合全市指標以下 ■符合全國指標以下
	視力不良複檢率	92.62%	國中 92.88	國中 85.55	■符合全國指標以上 ■低於全市指標尚需努力
	學生初檢齲齒率 〈七年級〉	15.09%	國一 11.05	國一 16.61	■符合全國指標以下 ■高於全市指標尚需努力
	學生齲齒就醫矯治率 〈七年級〉	100%	國一 91.60	國一 79.39	■符合全市指標以上 ■符合全國指標以上
健康體	學生體位過輕率	8.17%	國中 7.79	國中 8.21	■符合全國指標以下 ■高於全市指標尚需努力

位	學生體位 適中率	57.05%	國中 64.21	國中 63.42	■低於全市指標尚需 努力 ■低於全國指標尚需 努力
	學生體位 過重率	13.98%	國中 12.20	國中 11.96	■高於全市指標尚需 努力 ■高於全國指標尚需 努力
	學生體位 肥胖率	20.81%	國中 15.80	國中 16.41	■高於全市指標尚需 努力 ■高於全國指標尚需 努力

伍、重點議題 SWOT 分析

下列舉例資料國中適用：

依據本校 113 學年度學生健康檢查統計分析：

- 1、視力不良率 70.55%，低於新北市 74.41%，低於全國 71.84% 的平均值尚需努力。
 - 2、視力不良惡化率 0.57%，低於新北市 3.43%，低於全國 3.81% 的平均值尚需努力。
 - 3、齲齒分析上，七年級齲齒率為 15.09%，高於新北市 11.05%，低於全國 16.61% 的平均值尚需努力。
 - 4、健康體位分析：
 - 過輕 8.17%，高於新北市 7.79%，低於全國 8.21% 的平均值尚需努力。
 - 適中 57.05%，低於新北市 64.21%，低於全國 63.42% 的平均值尚需努力。
 - 過重 13.98%，高於新北市 12.20%，高於全國 11.96% 的平均值尚需努力。
 - 肥胖 20.81%，高於全市 15.80%，高於全國 16.41% 平均值尚需努力。
- 4、最後決定 114 學年度以健康體位為主議題，口腔保健為次主議題，安全急救教育為自選議題。

主議題（健康體位）六大範疇進行SWOT分析

六大範疇	S 優勢（校內）	W 劣勢（校內）	O 機會（校外）	T 威脅（校外）
學校衛生政策	<p>1. 組織架構健全，執行力強： 本校已正式成立「學校衛生委員會」，並下設健康促進推動小組，專責推動相關計畫。明確的組織分工，確保各項健康促進活動皆能獲得系統性的支持，有效落實。</p> <p>2. 內部共識凝聚，資源整合佳： 學校積極利用多元活動與管道，進行衛生教育與健康促進的宣導，成功凝聚了廣泛的師生支持與認同。豐沛的人力資源與高度的參與意願，成為計畫</p>	<p>1. 教師參與動能尚待提升： 多數教師能良好地配合各項健康促進計畫的執行，但在主動提出創新建議或方案方面，仍有相當大的成長與激勵空間。</p> <p>2. 跨處室協作有待強化： 目前健康促進的推動工作主要由學務處承擔。其他處室因自身業務繁重，有時難以投入全部心力協同推展，跨部門的整合與協力機制尚待建立。</p> <p>3. 活動排程緊湊，議題聚焦不易： 校內各類宣導與活動項目繁</p>	<p>1. 社會關注度高，氛圍有利： 近年來，健康促進議題在媒體的持續報導下，已成為政府與民眾高度重視的焦點，形成了推動相關政策的有利社會氛圍。</p> <p>2. 主管機關支持，態度明確： 上級主管機關（如教育局）及廣大家長對學校推動健康促進業務普遍抱持正面且積極的態度，成為我們重要的外部支持力量。</p> <p>3. 家長參與度高，溝通順暢： 家長代表積極投入校內供餐</p>	<p>1. 家長參與模式的侷限性： 儘管多數家長能配合學校的各項計畫，但在健康促進議題上，其參與模式較偏向被動接收與配合，較少主動提出建議或共同擘劃方案。此一互動模式，可能使學校的努力難以深化、延續至家庭生活之中。</p> <p>2. 社經背景的結構性挑戰： 校區內弱勢家庭比例偏高，這些家庭往往需優先應對主要的生活壓力，可能導致他們對於健康體位等議題的關注度與理解度相對不足，</p>

	<p>順利推行的堅實後盾。</p> <p>3. 定期檢討回饋，持續精進：</p> <p>我們定期召開健康體位推動工作會議，不僅是為了策進改善方案，更是一個重要的心靈支持與經驗交流平台。這種持續性的對話與反思機制，確保了推動工作能夠不斷優化，穩健前行。</p>	<p>多，使得健康體位議題在眾多要務中，有時難以突顯其重要性，並持續獲得師生關注。</p>	<p>檢討會議等決策過程，有效提供了寶貴的家庭觀點。這種建設性的合作模式，使健康體位相關政策的推動更為順利且貼近需求。</p>	<p>進而影響了相關政策在家庭端推動的廣度與成效。</p>
<p>學校物質環境</p>	<p>1. 推廣健康飲水，實踐環保生活：</p> <p>為從源頭減少瓶裝飲料的消耗，我們將全面普及校園內的飲水機設置，並透過嚴格的定期水質檢測，確保飲水安全無虞，藉此鼓勵學生養成多喝白開</p>	<p>1. 飲水設備的維護與管理：</p> <p>鑑於本校學生人數眾多，飲水機使用頻率極高，為確保飲水品質與設備效能，需要編列穩定且充足的經費，以支持定期的專業維護與零件汰換。</p> <p>2. 合作社食品</p>	<p>1. 家長會的鼎力支持與參與：</p> <p>本校家長會不僅在經費上提供穩定支持，更積極投入並響應學校舉辦的各項健康體位活動，成為我們推動計畫最堅實的夥伴力量。</p> <p>2. 在地社區的</p>	<p>1. 周邊商業環境的潛在衝擊：</p> <p>學校周邊商業機能便利，但林立的連鎖便利商店、雞排店與手搖飲店，使得學生能輕易接觸並購買到高糖、高油、高熱量的食品與含糖飲料。此種環</p>

	<p>水、愛護地球的良好習慣。</p> <p>2. 優化運動設施，激發戶外活力：</p> <p>持續充實並更新體育活動的相關設備與器材，打造一個安全且富有吸引力的運動環境，有效提升學生參與戶外活動的意願與樂趣，培養動態健康的生活模式。</p>	<p>的健康把關：</p> <p>校內合作社是學生飲食的重要環節，必須建立嚴謹的定期查核機制，仔細檢驗所有販售的商品，杜絕任何不符合健康規範的食品上架，以確實守護學生的健康體位發展。</p>	<p>資源鏈結與挹注：</p> <p>我們成功連結在地社區團體的資源，獲得其經費贊助，專款用於更新及充實校園運動設施與相關設備，共同為孩子的健康成長營造更優質的環境。</p>	<p>境的易得性與誘惑，不僅增加了學生養成不健康飲食習慣的風險，也對學校推動健康體位教育構成了一項顯著的外部挑戰。</p>
學校社會環境	<p>1. 同儕激勵，共創健康目標：</p> <p>透過體重控制班的設立，有效凝聚同儕間的正向力量，成員們彼此激勵、相互支持，共同朝著健康的目標邁進。</p> <p>2. 多元社團，形塑運動風氣：</p> <p>校內蓬勃發展</p>	<p>1. 獎勵方式的潛在衝突：</p> <p>少數教師偶爾會使用含糖飲料或零食作為獎勵方式，這雖出於善意，卻可能與學校整體的健康促進目標產生牴觸，無形中增加了學生攝取過多糖分與油脂的機會。</p> <p>2. 教師橫向溝通的限制：</p>	<p>1. 在地社區的關懷網絡與資源挹注：</p> <p>學校鄰近的宮廟發揮在地關懷精神，長期扶助校內經濟弱勢的學生，透過定期提供物資捐助及相關補助，成為學校重要的社會支持力量，為孩子們建構了一道溫暖的防護網。</p>	<p>1. 學習資源與文化刺激的相對匱乏：</p> <p>本地區的文化活動與學習資源相對較少，可能使學生在開拓視野與多元學習方面受到限制，進而對其長期的競爭力養成構成挑戰。</p> <p>2. 外部環境潛藏的負面影響：</p>

	<p>的多元運動性社團及豐富的體育活動，已在校園中成功形塑一股重視健康、熱愛運動的良好風氣。</p> <p>3. 營造關懷氛圍，構築支持網絡： 學校致力於營造一個充滿關懷、尊重與友善的校園文化，為全體師生提供一個堅實的心理支持系統，成為身心安定的力量。</p>	<p>在緊湊的課務壓力下，教師們專注於自身教學，彼此間深入交流與分享經驗的時間相對有限，這可能影響跨領域協作與全校性共識的凝聚。</p>		<p>隨著城鄉交流日趨頻繁，學生接觸複雜社會環境的機會增多，若價值觀念不夠穩固，可能增加其接觸抽菸、檳榔甚至毒品等高風險行為的機率，進而對身心健康與體位造成劇烈衝擊。</p> <p>3. 家庭結構變遷帶來的教育挑戰： 近年來單親家庭比例逐漸升高，此類家庭因需承擔更多生活壓力，有時在發揮全面的家庭教養與陪伴功能上會面臨較大的挑戰。</p>
<p>健康生活技能教學及活動</p>	<p>1. 課程融合深化，提升教學效能： 於學期初即透過教學研究會進行專業對</p>	<p>1. 師資結構影響課程連貫性： 校內代理代課教師比例偏高，其流動性</p>	<p>1. 專業資源的引入與協力： 午餐供應的營養師積極配合到校，進行專業的營養教育</p>	<p>1. 多元文化背景的溝通挑戰： 隨著新住民家庭的增加，因文化背景及語</p>

<p>話，將健康體位議題系統性地融入各領域課程，不僅豐富了教學內涵，更確保了教育品質的深度與一致性。</p> <p>2. 教師動能充沛，教學創新活化： 本校教師團隊展現強烈的學習意願與教學熱忱，積極推動創新的教育方案，其活潑生動的教學風格深受學生喜愛，有效激發了學生的學習興趣。</p> <p>3. 善用群體動力，營造正向氛圍： 學校擅長運用集會、競賽等大型活動的影響力，將健康理念轉化為有趣的集體實踐，藉此激發學生的榮譽感</p>	<p>對課程的長期規劃與銜接造成挑戰，尤其在健康議題的深化與廣化上，較難確保教學的延續性與一致性。</p> <p>2. 教學方法尚有精進空間： 在健康體位的教學上，部分方法仍較為傳統，對於引導學生將知識轉化為實際的生活技能與習慣，其改善成效相對有限，尚需引入更多元的創新教學策略。</p> <p>3. 學生學習動機的差異性： 部分學生對健康議題的學習意願較為被動，導致知識吸收與內化的效果不彰，如何有效提升這類學生的學習動機，是一項</p>	<p>課程，有效深化了學生在健康體位方面的知識基礎與素養。</p> <p>2. 廣泛的家庭支持與合作： 絕大多數家長對於培養子女的健康生活習慣抱持正面態度，願意配合學校的指導並在家庭中共同督促，形成了親師生三方同步學習、共同成長的良好循環。</p> <p>3. 積極家長的深度參與及實踐： 部分家長更主動參與學校舉辦的健康促進親職講座，並將習得的正確觀念帶回家庭中落實，成為將學校教育延伸至家庭生活的最佳典範與種子。</p>	<p>言的差異，部分家長對於健康促進的觀念與資訊接收可能存在落差，這增加了學校在推動體位追蹤與家庭指導時的溝通難度。</p> <p>2. 部分家庭支持系統的缺口： 少數家長可能因忙碌的職業型態或價值觀念的差異，較難優先關注子女的健康生活習慣。當家庭無法以身作則時，學校的教育與輔導成效便難以在家庭中鞏固，從而影響了學生體位改善的持續性。</p>
--	--	--	--

	與參與度，並在同儕間形成一股相互鼓勵、彼此支持的健康風氣。	待克服的課題。 4. 全校健康識能待普及深化： 校內部分師生對於健康促進的核心理念與重要性，其認知尚有提升空間。此現象影響了改善體位不良問題的共識凝聚與整體成效。		
社區關係	1. 親師溝通無礙，教育理念同步： 本校教師團隊擅長與家長進行有效溝通，積極分享教學理念，確保親師間的聯繫管道暢通無阻，為學生的學習與成長奠定穩固的合作基礎。 2. 策略性宣導，凝聚廣泛共識： 透過在「家長	1. 校際社區合作模式尚待建構： 學校如何與社區進行有效結合，以及社區能透過何種管道與方法支援學校，目前尚缺乏一套清晰、具體的合作藍圖與指引，有待更周全的策略規劃。 2. 社區團體連結的深化需求：	1. 家長社群的高度投入與實踐： 本校擁有組織健全的家長會與志工團體，家長們不僅向心力強，更願意長期投入、無私奉獻。這股強大的支持力量，已成為學校推動健康體位相關活動時，最即時、最可靠的人力後盾。 2. 豐沛的社區	1. 家庭參與動能的限制： 許多家長因工作型態忙碌、生活壓力沉重，導致投入家庭教育的心力相對有限，對於參與學校事務的意願也較為被動，增加了親師合作、共管共教的難度。 2 隔代教養的溝通挑戰： 隨著隔代教養家庭比例的增

	<p>日」等重要場合辦理健康促進說明會，我們致力於向全體教師與家長闡述計畫目標與價值，以爭取廣泛的理解、認同與支持。</p> <p>3. 辦理親職講座，賦能家庭教育：</p> <p>學校定期規劃並提供多元的親職教育研習活動，賦予家長學習新知與教養策略的機會，藉此強化家庭教育功能，與學校共創雙贏。</p>	<p>目前學校與相關社區團體的互動聯繫尚不夠緊密，缺乏一個常設的溝通橋梁或專責人員居中協調，以致難以發揮更大的合作潛能。</p> <p>3. 多元文化家庭的溝通挑戰：</p> <p>校內新住民及弱勢家庭比例偏高，其中語言隔閡與文化差異有時會形成親師間的溝通障礙，影響了教育訊息的有效傳遞與家庭合作的深度。</p>	<p>資源與外部贊助：</p> <p>地方上的民間企業、政府機關及多元的社區社團，對本校抱持高度的認同與善意，樂於提供經費贊助及各式資源。這份緊密的社區夥伴關係，為學校推動健康促進計畫注入了豐沛的動能。</p>	<p>加，祖輩的教養觀念與溝通方式，有時會與學校教師產生認知上的落差，需要師長們投入更多時間與耐心進行協調與說明。</p> <p>3. 學童外食的營養隱憂：</p> <p>部分學生放學後因家庭因素，晚餐多由安親班、補習班提供或自行外食解決。此類餐飲往往難以兼顧營養均衡，且常搭配含糖飲料，是導致學童體位不良問題持續惡化的一項重要外部因素。</p>
<p>健康服務</p>	<p>1. 專業護理團隊，奠定健康基石：</p> <p>本校配置二名充滿活力與服務熱忱的專業護理師，她們對學校具備高</p>	<p>1. 健康指導共識待凝聚：</p> <p>在追蹤健檢異常學生的後續輔導時，第一線的導師們因個人的健康觀念與認知不盡</p>	<p>1. 強化親師合作，落實健康管理：</p> <p>透過與家長的緊密合作，針對校內健康檢查結果的異常項目，以及體</p>	<p>1. 家庭端健康管理的潛在斷點：</p> <p>部分家長可能因工作繁忙或對健康體位的重要性認知不足，較難與學</p>

	<p>度認同感，不僅是守護師生健康的第一線，更是共同推動健康促進計畫的核心力量。</p> <p>2. 落實健康篩檢，追蹤管理到位： 每學期皆嚴謹執行學生健康檢查，確保篩檢流程確實、資料完整。對於異常狀況的學生，我們積極進行個案追蹤與管理，達成率百分之百，確保每個孩子的健康都受到關照。</p> <p>3. 倡導自主管理，關懷教職員健康： 學校積極鼓勵並提倡教職員工進行定期的身體健康檢查，藉此提升同仁對自我健康的覺察與管</p>	<p>相同，導致處理方式有所差異，需投入較多時間進行跨單位的溝通與協調，以確保輔導策略的一致性。</p> <p>2. 特定年級體位問題增加護理師負荷： 七年級學生的體重過重與肥胖比例偏高，已成為校護日常需高度關注的重點。持續性的關懷、衛教與追蹤，無形中加重了護理師的人力與行政負荷。</p>	<p>重控制通知單的後續建議，共同進行追蹤與努力，是有效改善學生體位問題、將學校健康促進工作延伸至家庭的關鍵力量。</p>	<p>校協同執行孩子的體重管理計畫，或主動尋求專業醫療諮詢。此一合作上的斷點，不僅影響了即時改善的成效，更可能讓潛在的健康風險，隨時間演變成更複雜的疾病問題。</p>
--	--	---	---	---

	理能力，共同營造一個重視身心健康的友善職場。			
--	------------------------	--	--	--

次主議題（口腔保健）六大範疇進行 SWOT 分析

六大範疇	S 優勢（校內）	W 劣勢（校內）	O 機會（校外）	T 威脅（校外）
學校衛生政策	<p>1 組織架構健全，計畫執行有力： 本校已成立「學校衛生委員會」並組成健康促進推動小組，負責訂定與執行各項計畫。此一明確的組織分工，確保了所有工作都能夠順利推展、定期檢討並持續精進。</p> <p>2 多元宣導普及，凝聚校園共識： 學校積極利用集會、課程及多元活動等機會，廣泛宣導衛生教育與健康促進的理念，致力於凝</p>	<p>1. 教師參與動能尚待激發： 多數教師能配合口腔保健的相關計畫，但在主動提出創新建議或共同擘劃方案方面，仍有相當的潛力與空間，可進一步鼓勵與發掘。</p> <p>2. 跨處室協作機制待強化： 目前口腔保健的推動工作主要由學務處承擔，其他處室因自身業務繁重，有時難以完全投入協同推展，跨部門的整合與協力模式尚待建立。</p> <p>3. 人事異動後</p>	<p>1. 社會共識提升，營造推動順風： 近年來，隨著媒體的關注與報導，口腔保健議題已成功喚起政府及民間的高度重視，為學校推動相關教育營造了極為有利的社會氛圍。</p> <p>2. 主管機關支持，提供有力後盾： 本校主管機關（教育局）對於學校的健康促進業務向來抱持積極且重視的態度，其明確的政策支持，是我們推展計畫時最堅實的後盾。</p>	<p>1. 家庭端配合度的挑戰與落差： 部分家長可能因工作忙碌、或對口腔保健的重要性認知不足，導致在配合學校相關政策時，顯得較為被動或力不從心。這種家庭端支持的落差，使得學校的衛教努力難以在家庭生活中有效延續，進而影響了口腔保健計畫的整體成效。</p>

	<p>聚全校師生的支持與認同，共同營造健康的校園文化。</p>	<p>的整合期： 因應校內人事調動，本學年度衛生組長為新任，業務的熟悉、團隊的磨合與計畫的整合，皆需要一段時間進行規劃與適應。</p> <p>4. 校務繁忙下的議題排擠效應： 校內各處室的宣導事項與活動項目繁多，在緊湊的行事曆中，口腔保健議題有時不易獲得持續性的關注與聚焦，其能見度與推行力度易受影響。</p>		
<p>學校物質環境</p>	<p>1. 飲水設施普及，便利口腔保健： 校園內每層樓均設置飲水機，提供了方便、安全的飲水來源，不僅鼓勵學生多喝</p>	<p>1. 飲水設備的高耗損與維護壓力： 鑑於全校學生人數眾多，飲水機的使用率與耗損率極高。為確保飲水品質與設備</p>	<p>1. 家長會的雙重支持：成為口腔保健計畫的堅實後盾 本校家長會不僅在經費上給予口腔保健計畫穩定的補助，更以實際</p>	<p>1. 周邊商業環境對學童口腔健康的潛在衝擊： 學校周邊商業機能便利，但林立的連鎖便利商店與手搖飲店，使得含</p>

	<p>水，更有助於學生在餐後或運動後及時漱口，維持口腔清潔。</p> <p>2. 專業營養午餐，奠定健康基礎： 本校的營養午餐由專業營養師嚴格把關，菜色力求多元化與均衡營養。優質的飲食，為孩子們的牙齒與口腔健康發育，提供了最根本的營養支持。</p> <p>3. 硬體設備完善，支持潔牙行動： 校內各項教學與衛生設備完善，充足的洗手台與水龍頭，為學生餐後進行潔牙、清洗潔牙工具，提供了便利的硬體條件，是落實口腔衛生習慣的</p>	<p>正常運作，需要穩定且充足的經費來支持其定期的專業維護與零件汰換，形成一項持續性的財務需求。</p> <p>2. 潔牙用品的收納與衛生隱憂： 目前班級內尚未普遍設置通風、專用的潔牙用品櫃。部分學生因此將牙刷、牙杯等置於個人密閉的置物櫃中，潮濕的環境不僅不通風，更有滋生細菌與黴菌的風險，對學生的健康構成潛在威脅。</p>	<p>行動積極參與、響應學校的各項健康促進活動，是我們推動工作時，來自家庭最堅實、最可靠的夥伴力量。</p>	<p>糖飲料的取得極為容易。這種環境的易得性與誘惑，大幅增加了學童攝取過多糖分的風險，不僅對學校的口腔保健教育形成挑戰，也成為學童齲齒率可能攀升的一項重要外部因素。</p>
--	---	--	--	--

	重要支持。			
學校社會環境	<p>1. 創設同儕社群，營造健康氛圍： 透過成立「口腔保健班」，有效運用同儕間的正面影響力，成員們彼此激勵、相互提醒，共同營造一種重視並樂於實踐潔牙的校園文化。</p> <p>2. 融入日常作息，強化潔牙習慣： 將餐後潔牙提醒制度化，透過午餐後的廣播叮嚀或導師引導，使其成為每日校園生活中一個固定且重要的環節，從而持續強化並鞏固學生的潔牙習慣。</p>	<p>1. 導師多重職責下的監督限制： 導師在繁重的班級經營與教學事務下，有時難以對每一位學生的口腔保健狀況進行細緻的追蹤與掌握，個別化的即時指導面臨挑戰。</p> <p>2. 零含糖政策推行中的潛在衝突： 部分教師偶爾會使用含糖飲品或零食作為獎勵學生的方式，此舉雖出於善意，卻與校方推動的「零含糖」健康政策產生牴觸，增加了政策全面落實的難度。</p>	<p>1. 家庭教育的良好基石： 絕大多數家長對子女的身心發展抱持高度重視，這為學校倡導口腔保健知識創造了良好的溝通基礎，也促使家長願意與孩子一同關心並實踐牙齒保健。</p> <p>2. 親師協力，共構獎勵機制： 本校家長會積極與校方合作，結合學校的獎勵制度，共同為在口腔保健方面有正向表現的學生提供實質鼓勵，有效激發了學生的內在動機。</p>	<p>1. 外部環境潛藏的口腔健康風險： 隨著城鄉交流的日趨頻繁，學生接觸複雜社會環境的機會增多，若價值觀念不夠穩固，可能增加其模仿抽菸、嚼食檳榔等高風險行為的機率，直接危害其口腔健康。</p> <p>2. 家庭結構變遷下的教養挑戰： 近年來單親家庭比例逐漸升高，這類家庭因需承擔更多生活壓力，有時在落實規律的家庭教養細節上會面臨挑戰，例如「餐後潔牙」等日常衛生習慣便可能因此被忽略。</p> <p>3. 商業媒體對</p>

				<p>牙齒審美觀的形塑：</p> <p>大眾媒體、廣告文宣及藥妝商店（如康是美）中，充斥著牙齒美白的相關產品與藝人代言，此現象雖可能引發學生對牙齒外觀的關注，但也可能使其追求的重點偏向美白而非根本的清潔與健康。</p>
<p>健康生活技能教學及活動</p>	<p>1. 課程融合深化，確保學習成效：</p> <p>我們將口腔保健議題與校本課程及健康教育領域進行深度結合，透過系統性的教學，確保學生能學習到正確且實用的潔牙知識與技能。</p> <p>2. 教師團隊動能充沛，教學活潑創新：</p>	<p>1. 學生自主學習習慣尚待培養：</p> <p>部分學生在學習上較為被動，此種態度延伸至生活習慣上，便體現為缺乏規律且自主的口腔清潔行為，需要師長持續不斷地提醒與督促。</p> <p>2. 緊湊校務排擠深度教學時</p>	<p>1. 鏈結社區資源，活化課程內涵：</p> <p>我們將積極鏈結社區的豐富資源（如牙醫診所、衛生所等），並將其融入課程設計中，使口腔保健不再僅是課本上的知識，而是能與學生實際生活情境結合的健康素養。</p>	<p>1. 家庭端支持不一，形成政策推動挑戰：</p> <p>部分家庭因其社經背景、忙碌的職業型態，或將重心完全置於學科學習，因而可能忽略或未能持續督導學生的口腔保健習慣。這種家庭端支持力度的落差，導致學校的衛教努力</p>

	<p>本校教師團隊展現強烈的學習意願與教學熱忱，積極推動創新的教育方案，其活潑生動的教學風格深受學生喜愛，有效提升了學習的吸引力與效果。</p> <p>3. 學生特質正向，學習潛力佳：</p> <p>本校學生心性純樸，可塑性高，對於師長的教導普遍抱持認真學習的態度，為各項教育活動的推展奠定了良好的基礎。</p>	<p>間：</p> <p>在緊湊的課程與頻繁的校內活動之下，教師有時難以安排出完整的時間，來進行更為深入或創新的口腔保健教學，教學的深化受到限制。</p>	<p>2. 家長社群的種子力量：</p> <p>部分積極的家長透過參與親職講座，成為了推廣口腔保健的「種子尖兵」。他們將正確的知識帶回家庭並落實，不僅鞏固了自己孩子的健康習慣，也對周邊的家長社群產生了正面的影響力。</p>	<p>難以在家庭生活中被延續和鞏固，成為推動口腔保健政策時所面臨的主要挑戰。</p>
<p>社區關係</p>	<p>1. 策略性宣導，凝聚親師共識：</p> <p>我們善用家長日等重要場合，辦理專業的口腔保健講座與互動活動，致力於向全體教師與家</p>	<p>1. 家長參與度的侷限性與宣導瓶頸：</p> <p>部分家長因工作忙碌或其他因素，參與校內親職講座（如口腔保健議題）的意願與時間有限。</p>	<p>1. 來自家長與社區的豐沛志工動能：</p> <p>本校擁有一個堅實且多元的志工支持網絡，是推動口腔保健計畫的寶貴資產。熱心的家長志工</p>	<p>1. 家庭參與動能受限：許多家長因工作型態忙碌、生活壓力沉重，在投入家庭教育與配合學校事務上顯得力不從心，對於參與校務的意</p>

	<p>長深度溝通，以凝聚廣泛的理解、認同與支持。</p> <p>2. 多元管道傳播，強化宣導效益： 學校靈活運用家庭聯絡簿、電子跑馬燈等多重管道，持續推播各項健康促進議題，此一策略不僅提高了資訊的覆蓋率，也取得了顯著的宣導成效。</p>	<p>此現象導致活動的參與者往往集中於固定的熱心家長，使得重要的健康資訊難以觸及更廣泛的家庭，從而對整體的宣導溝通與成效造成了限制。</p>	<p>不僅在校務上鼎力相助，更是宣導健康觀念的重要幫手；同時，許多社區退休長輩也懷抱服務熱忱，願意投入時間協助推展。在家長會的正式響應與積極參與下，共同形成了來自家庭與社區的強大支持力量。</p>	<p>願也較為被動，增加了親師深度合作的難度。</p> <p>2. 隔代教養的溝通挑戰：隨著隔代教養家庭比例的增加，祖輩的教養觀念與溝通方式，有時會與學校教師產生認知上的落差，需要師長們投入更多時間與耐心進行協調。</p> <p>3. 課後照顧的衛生盲點：多數安親班為迎合家長需求，將重心置於課業輔導，對於學生的口腔衛生等生活細節較少關注。此一課後照顧的現況，是導致學童齲齒率居高不下的一項重要外部因素。</p>
健康服務	1. 系統化的健	1. 護理師人力	1. 便捷的社區	1. 家庭端後續

	<p>康數據管理：本校落實學生健康檢查資料的系統化管理，能掌握學生的整體健康趨勢，尤其在齲齒狀況的監控與追蹤上，提供了明確的數據支持。</p> <p>2. 專業牙科篩檢與即時轉介：每學年針對七年級新生，皆安排專業醫院的牙醫師進行口腔檢查。此舉能及早發現問題並即時通知家長，建立起一道由學校篩檢到專業診所治療的有效防線，顯著提升了口腔照護的品質。</p> <p>3. 倡導自主管理，關懷教職員健康：學校積極鼓勵並提倡教職員</p>	<p>與龐大校務的負荷挑戰：在健康促進議題日益多元、學生人數眾多的雙重壓力下，本校護理師雖已盡心盡力，但在全面關照每一位需要追蹤矯治的個案時，仍面臨著沉重的人力負荷與時間限制，難以做到盡善盡美。</p>	<p>醫療資源：學校鄰近區域設有多家牙科診所，此一地利之便，不僅為學生提供了即時的矯治與專業諮詢服務，更成為降低本校學生齲齒率的一大利多。</p> <p>2. 家長的正向回應與配合：絕大多數家長對子女的健康狀況抱持高度重視。在收到學校的矯治通知後，多能迅速帶領孩子就醫處理，這種積極的親師合作，是有效提升學生整體口腔照護品質的關鍵。</p>	<p>追蹤的落實困境：部分家長可能因工作忙碌或對口腔保健的重要性認知不足，其配合方式有時僅止於應付學校所需繳交的回條。對於醫師建議的持續性治療與追蹤，則較少積極落實，也鮮少主動向健康中心諮詢。此一「被動式應對」的態度，導致學生的口腔問題難以獲得根本解決，是本校齲齒率居高不下的主因之一。</p>
--	--	---	--	---

	<p>工進行定期的健康檢查，藉此提升同仁對自我口腔及全身健康的覺察與管理能力，共同營造一個重視身心健康的友善校園。</p>			
--	---	--	--	--

陸、健康促進學校議題：

一、主議題：(請自行勾選至少一項，以■標示之)

- (二) 國中：主議題：健康體位(含營養教育) 次主議題：口腔保健
健康體位(含營養教育) 性教育(含愛滋病防治) 菸檳防制
視力保健 口腔保健

二、自選議題：(請自行勾選至少一項，以■標示之)

- (二) 國中：全民健保(含正確用藥) 藥物濫用防制
安全急救教育 傳染病防治

柒之一、實施策略及內容：

114 學年度擇定之主議題～(健康體位) 寫策略

六大範疇	實施策略及內容	實施議題	主辦處室	協辦處室	實施時程
學校衛生政策	<p>1. 健全組織運作，擘劃健康藍圖： 正式成立「學校衛生委員會」，作為健康政策的核心，專責統籌規劃、推動與評估校內各項健康促進工作。</p> <p>2. 整合內外資源，深化飲食教育：</p>	健康體位	學務處	全校教師	全學年

	<p>積極鏈結校內外專業資源（如營養師、社區組織），共同推展多元化的健康飲食教育與宣導活動。</p> <p>3. 落實 SH150 方案，培養運動習慣： 結合並落實 SH150（每週在校運動 150 分鐘）計畫，確保學生在校期間有充足的身體活動，以達成每日運動一小時的目標。</p> <p>4. 推廣多元體育，營造動感校園： 與體育組緊密合作，透過舉辦大隊接力、校園慢跑、籃球及跳繩比賽等多樣化活動，點燃學生的運動熱情。</p> <p>5. 建立正向獎勵，引導健康選擇： 明確規範校內獎勵制度，杜絕使用含糖或高油脂的飲品與食物作為獎勵品，引導學生建立健康的價值觀。</p> <p>6. 佈達重要政策，與全國目標接軌： 積極宣導並落實教育部頒布的各项健康促進相關政策，確保學校的努力與全國性的健康目標</p>				
--	---	--	--	--	--

	<p>同頻共振。</p> <p>7. 倡導綠色通勤，實踐健康生活： 鼓勵並推動「走路上學」活動，將規律運動融入學生的日常通勤之中，實踐節能減碳的健康生活。</p> <p>8. 結合大型活動，進行情境教學： 善用八年級童軍露營、九年級畢業旅行等大型校外活動的契機，進行行前飲食教育，教導學生在真實情境中做出聰明的飲食選擇。</p> <p>9. 運用班會時間，強化營養識能： 有效利用班會時間，播放營養教育影片，透過多媒體教學引導學生學習如何選擇均衡、健康的餐食。</p>				
<p>學校物質環境</p>	<p>1. 確保飲水品質，落實定期維護： 全面設置飲水機，並建立嚴格的定期更換濾心排程與紀錄，確保師生飲用水的安全與純淨。</p> <p>2. 建立宣傳平台，普及健康資訊： 於校園內人潮聚集的「晨曦大道」及公佈欄</p>	<p>健康體位</p>	<p>學務處</p>	<p>總務處 輔導處</p>	<p>全學年</p>

	<p>開闢健康促進專欄，打造一個普及健康知識的常設宣傳平台。</p> <p>3. 革新供餐細節，實踐減油飲食：</p> <p>供餐時全面採用漏勺盛取菜餚，以物理方式有效過濾多餘湯汁，從細節處減少師生不必要的油脂與熱量攝取。</p> <p>4. 嚴格把關合作社，營造健康消費環境：</p> <p>定期查核校內合作社的販售品項，嚴格禁止販售含糖飲料及高油脂食品，確保校園內的消費環境符合健康標準。</p> <p>5. 每日監控午餐品質，倡導健康烹調：</p> <p>建立每日午餐菜色的檢核機制，並主動與中央餐廚溝通，倡導減少油炸及高脂肪的菜色，為師生的營養午餐把關。</p> <p>6. 充實運動資源，支持社團發展：</p> <p>持續添購與更新各類運動性社團所需的專業設備與器材，以支持學生發展多元的運動興趣。</p> <p>7. 構築安心網絡，促進心理健康：</p> <p>系統性地建構促進心理</p>				
--	---	--	--	--	--

	<p>健康的友善設施，包含繪製校園安全地圖、設置心靈花園、強化夜間照明，並廣設緊急求助鈴。</p> <p>8. 強化安全意識，預防校園危險： 透過班級海報宣導、明確標示校園中潛在的危險區域等方式，主動提升師生的環境覺察與自我保護意識。</p> <p>9. 優化諮商環境，提升輔導效能： 持續充實健康中心與輔導室的硬體設備及諮商環境，為師生提供溫馨、隱密的空間，以充分發揮心理健康指導與輔導的專業效能。</p>				
<p>學校社會環境</p>	<p>1. 採用正向獎勵，營造支持氛圍： 針對表現進步的學生，給予具健康效益的獎勵品，並致力於創造一個充滿關懷與支持的校園氛圍，鼓勵同儕間的合作互助與正向激勵。</p> <p>2. 廣設運動社團，提升學生參與： 積極成立並推廣多元化的學生運動性社團，提供豐富的選擇，以鼓勵</p>	<p>健康體位</p>	<p>學務處</p>	<p>全校教師</p>	<p>全學年</p>

	<p>學生依其興趣主動且持續地參與體育活動。</p> <p>3. 組織教師社群，發揮示範作用： 籌組教師專屬的運動社群或組織（如：籃球社、羽球社），由師長帶頭力行，為學生樹立熱愛運動的良好典範。</p> <p>4. 關懷弱勢學子，提供營養支持： 針對弱勢學生提供早、午餐的關懷補助，確保其基本營養需求；並同時進行飲食教育，指導他們如何做出健康的早餐選擇。</p> <p>5. 規劃主題活動，激發成長心態： 系統性地訂定與執行健康體位主題活動，旨在培養學生的「成長型心態」，並對在活動中表現績優的師生給予公開表揚與鼓勵。</p> <p>6. 善用媒體宣導，深化健康意識： 透過在校內播放主題影片、分享專題文章等多媒體方式進行宣導，以潛移默化的方式，營造全校共同重視健康體位的文化氛圍。</p>				
--	---	--	--	--	--

	<p>7. 設立同儕支持團體，促進心理健康：</p> <p>藉由設立「體重控制班」等同儕支持小組，讓學生得以在團體中相互分享、支持與學習。此舉不僅能強化學生的社交連結，減輕其孤單感，更能促進維持健康體位所需的正向心理發展。</p>				
<p>健康生 活技能 教學及 活動</p>	<p>1. 跨領域課程融合，深化健康素養：</p> <p>將健康體位的核心概念融入各學科課程中，不僅是知識的傳遞，更著重於生活技能的培育，期許學生能將所學內化為觀念、外顯於行為。</p> <p>2. 提供個別化支持，賦予健康動能：</p> <p>針對有意願改善體位的學生，提供適性化的協助與輔導，並授予正確的科學知識與實用的生活技能，支持他們踏出改變的第一步。</p> <p>3. 結合校本課程，系統化健康教育：</p> <p>以本校的校本課程為基礎，將健康促進議題正式且系統性地融入健康</p>	<p>健康體 位</p>	<p>學務處</p>	<p>全校教 師</p>	<p>全學年</p>

	<p>教育的教學單元之中。</p> <p>4. 辦理教師增能研習，提升專業知能： 定期安排以「健康體位」為主題的教師增能研習，持續更新並強化師資團隊的專業知識與教學策略。</p> <p>5. 推動一人一運動，培養自主習慣： 致力於培養學生「一人一運動」的興趣與習慣，並鼓勵達成每日自主運動 60 分鐘的目標，讓運動成為生活的一部分。</p> <p>6. 善用地形特色，開發創意課程： 結合本校獨特的山坡地形，創新開發「定向越野」特色課程，讓學生在充滿趣味與挑戰的活動中，盡情展現體能與活力。</p>				
<p>社 區 關 係</p>	<p>1. 整合親師社區力量，營造健康成長環境： 結合社區資源並攜手家長會，共同營造一個支持、鼓勵「健康體位、活力成長」的友善校園環境。</p> <p>2. 擴大志工參與，強化健康宣導服務：</p>	<p>健 康 體 位</p>	<p>學務處</p>	<p>教務處 總務處 輔導處 家長會</p>	<p>全學年</p>

	<p>擴大招募並培訓學校志工，使其成為健康促進的種子尖兵，協助各項體位宣導活動，以發揮更大的健康服務功能。</p> <p>3. 開放校園場地，提倡社區運動風氣： 在適當的時段開放校園運動場地，鼓勵社區民眾多加利用，與社區共享資源，共同提倡全民運動的風氣。</p> <p>4. 善用家庭聯絡簿，傳遞每日健康提醒： 結合家庭聯絡簿的功能，定期附上「健康小叮嚀」，將健康觀念無縫融入親師每日的溝通之中。</p> <p>5. 結合大型活動，辦理健康促進宣導： 善用家長日、校慶等大型活動的時機，辦理相關的健康促進宣導或體驗活動，以擴大參與及影響力。</p> <p>6. 走入鄰里商店，張貼健康宣導海報： 主動與學校鄰近的商店合作，張貼健康體位宣導海報，將健康促進的觸角由校園延伸至社區。</p>				
--	---	--	--	--	--

	<p>7. 運用數位平台，即時推播健康議題：</p> <p>充分利用學校官方網頁、電子跑馬燈等數位媒體，即時且廣泛地推動健康體位的相關議題與活動訊息。</p> <p>8. 公開校園健康數據，提升共同意識：</p> <p>製作關於本校學生「健康體適能」與「健康體位」的統計圖表海報，張貼於校內公佈欄，讓全體親師生對校園的整體健康狀況有更確實的了解。</p> <p>9. 提供多元衛教資訊，滿足家長需求：</p> <p>主動提供教育部「健康促進六大議題」的相關宣導資料與單張，方便學生與家長隨時參閱，獲取正確的健康知識。</p> <p>10. 攜手課後機構，共築健康防線：</p> <p>與學生常去的補習班、課後輔導班建立合作關係，共同倡導將課後點心更換為小份水果，並提醒避免提供含糖飲料。</p>				
--	---	--	--	--	--

<p>健康服務</p>	<p>1. 建置完整健康檔案，提供個人化諮詢： 系統性地建立全校教職員工及學生的健康資料庫，並以此為基礎，提供個人化的健康促進諮詢與關懷提醒服務。</p> <p>2. 跨領域專業合作，數據活用於教學： 結合專業醫療院所及校內健體教師，共同完成學生的體位與體適能檢測。檢測結果除發至各班，並將年級平均值與統計數據提供給健康教育教師，作為與學生生活緊密連結的教學參考資料。</p> <p>3. 關懷體位異常學子，提供支持與建議： 針對體重未達標準範圍的學生，主動給予溫暖關懷，並提供個人化的運動或飲食調整建議，陪伴他們邁向更健康的狀態。</p> <p>4. 普及健檢資訊，提升自主健康管理： 定期發布與健康檢查相關的資訊與衛教知識，鼓勵全校師生時時關注自身的健康狀況，提升自主健康管理的意識與</p>	<p>健康體位</p>	<p>學務處</p>	<p>教務處 總務處 輔導處 全校教師</p>	<p>全學年</p>
-------------	--	-------------	------------	-------------------------------------	------------

	能力。				
--	-----	--	--	--	--

柒之二、實施策略及內容：

114 學年度擇定之次主議題～（ 口腔保健 ）寫策略

六大範疇	實施策略及內容	實施議題	主辦處室	協辦處室	實施時程
學校衛生政策	<p>1. 健全組織運作，定期策進研討： 正式成立「學校健康促進委員會」，並定期召開會議，以確保各項健康促進工作能獲得系統性的規劃、執行與檢討。</p> <p>2. 辦理專題講座，深化健康識能： 針對健康飲食教育及口腔保健等核心議題，定期舉辦專題講座，邀請專家學者進行宣導，以提升全校師生的健康素養。</p> <p>3. 推動含氟潔牙，提升防齲效率： 全面推動並指導學生使用含氟量超過 1,000PPM 的牙膏進行潔牙，將氟化物應用與日常潔牙行動相結合，以達到最佳的齲齒預防效果。</p> <p>4. 訂定飲食規範，營造無糖校園：</p>	口腔保健	學務處	教務處 總務處 輔導處 全校教師	全學年

	<p>明確訂定並推行校園「零含糖、零甜食」的飲食規範辦法，從環境上為學生的健康選擇把關。</p>				
<p>學校物質環境</p>	<p>1. 確保用水安全，落實源頭管理： 嚴格控管校園飲水與用水品質，除定期檢驗水質外，更徹底執行水塔的定期清洗與維護，確保安全無虞。</p> <p>2. 定期汰換潔牙工具，維持衛生標準： 建立潔牙工具的定期汰換機制，確保學生使用的牙刷、牙杯等皆符合衛生標準，有效維護口腔健康。</p> <p>3. 闢設宣傳專欄，普及保健資訊： 於校園內人潮聚集的「晨曦大道」及公佈欄，開闢口腔保健專欄，打造一個普及衛教知識的常設宣傳平台。</p> <p>4. 嚴謹審核午餐菜單，守護口腔健康： 落實營養午餐菜單的審核機制，主動過濾並減少油炸、高糖份或易黏牙等有害口腔健康的菜</p>	<p>口腔保健</p>	<p>學務處</p>	<p>總務處</p>	<p>全學年</p>

	<p>色。</p> <p>5. 落實合作社查核，杜絕不健康食品： 執行定期的合作社抽檢，嚴格把關販售品項，杜絕含糖飲料及高油脂食品進入校園，從源頭為學生健康把關。</p> <p>6. 充實專業教具，提升教學品質： 持續添購口腔保健相關的專業器材與教學用具（如牙齒模型、衛教影片等），以提升教學的生動性與成效。</p> <p>7. 優化教室收納，確保潔具衛生： 確保各班教室皆設有通風良好的潔牙工具專屬置放空間，避免牙刷因潮濕而滋生細菌，保障使用上的安全。</p>				
<p>學校社會環境</p>	<p>1. 建構情境佈置，營造學習氛圍： 透過系統性的環境佈置，將口腔保健的元素融入校園各個角落，營造一個時時提醒、處處可學的沉浸式學習氛圍。</p> <p>2. 營造關懷文化，奠定心理基石： 致力於營造一個彼此尊</p>	<p>口腔保健</p>	<p>學務處</p>	<p>教務處 總務處 輔導處 家長會 全校教師</p>	<p>全學年</p>

	<p>重、相互關懷、充滿信任與友愛的校園環境，為學生的身心健康發展提供最穩固的心理支持。</p> <p>3. 施行正向獎勵，增強內在動機： 針對表現進步或維持零齣齒的學生，給予適當的公開表揚與獎勵，藉此提升其維持良好口腔習慣的意願、自信心與成就感。</p> <p>4. 善用文宣媒材，普及衛教知識： 運用海報、標語等多樣化的宣傳單張佈置校園，創造多元的資訊接觸點，讓學生能潛移默化地吸收正確的口腔保健知識。</p> <p>5. 樹立學習典範，引導學生仿效： 列舉潔牙習慣良好、牙齒健康的知名人士或偶像作為楷模，以貼近學生生活的方式，引發其仿效與學習的動機。</p> <p>6. 公開校園數據，提升共同意識： 製作關於本校學生口腔健康的相關統計圖表海報，張貼於校內公佈</p>				
--	---	--	--	--	--

	<p>欄，讓全體師生對校園的整體口腔健康狀況有更確實的了解。</p> <p>7. 規劃主題活動，體驗積極行動的力量： 訂定並執行口腔保健主題活動，除表揚績優師生外，更強調「每日刷牙兩次」等微小行動的長期效益，讓學生親身體驗積極行為所帶來的正面心理影響。</p> <p>8. 運用多元媒體，深化保健氛圍： 透過在校內播放主題影片、分享專題文章等多媒體方式進行宣導，以潛移默化的方式，營造全校共同重視口腔保健的文化氛圍。</p>				
<p>健康生活技能教學及活動</p>	<p>1. 深化課程融合，建構全人健康觀： 利用課程發展委員會及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將口腔保健概念融入跨學科教學中，發展多元創新的教學策略。同時，引導學生理解口腔健康對整體身心與外在形象的深遠影響，從而促進其保持積極的自我照護心態。</p>	<p>口腔保健</p>	<p>學務處</p>	<p>教務處 總務處 輔導處 全校教師</p>	<p>全學年</p>

	<p>2. 奠定基礎知能，教授貝氏刷牙法： 針對七年級新生，系統性地規劃並教授「貝氏刷牙法」及其他核心的口腔保健知能，為其國中階段的口腔健康奠定堅實基礎。</p> <p>3. 善用輔助工具，提升潔牙意識： 提供牙菌斑顯示劑作為輔助教材，讓學生透過親身體驗，直觀地了解自己的口腔清潔狀況，並藉此進行即時、有效的簡易衛教</p> <p>4. 提供個別化輔導，賦予健康技能： 針對口腔保健狀況有待改善的學生，主動提供適性化的協助與輔導，並授予正確的科學知識與實用的生活技能，支持他們養成良好習慣。</p>				
社區關係	<p>1. 建立親師夥伴關係，凝聚保健共識： 促進導師與家長建立暢通的雙向溝通管道，共同引導家庭與學校同步重視口腔保健議題。</p> <p>2. 營造友好互動，作為教師後盾：</p>	口腔保健	學務處	教務處 總務處 輔導處 家長會 全校教師	全學年

	<p>學校致力於與所有家庭建立友好的互動關係，營造親師互信的氛圍，以作為第一線導師推動事務時最堅實的支持力量。</p> <p>3. 整合社區家長力量，推動無齲家庭： 結合社區資源並攜手家長會，共同彰顯口腔保健的重要性，並創新推動「無齲齒家庭」的獎勵計畫，將健康習慣由個人延伸至整個家庭。</p> <p>4. 善用家庭聯絡簿，傳遞每日健康提醒： 結合家庭聯絡簿的功能，定期附上「健康小叮嚀」，將口腔保健的觀念無縫融入親師每日的溝通之中。</p> <p>5. 鏈結內外資源，深化飲食教育： 積極鏈結校內外的專業資源（如營養師、衛生所等），共同推展多元化的健康飲食教育與宣導活動。</p> <p>6. 辦理親職講座，展現校方重視： 善用家長日等大型活動，舉辦口腔保健相關的親職講座，讓家長能</p>				
--	--	--	--	--	--

	<p>深刻感受學校對此議題的高度重視，進而提升家庭的配合意願。</p> <p>7. 攜手課後機構，延伸照護網絡： 主動邀請課後輔導班、補習班等機構共同參與，將口腔保健策略延伸至課後時光，形成更全面的健康照護網絡。</p> <p>8. 結盟在地診所，引入專業衛教： 與在地的牙科診所建立合作結盟關係，共同推展口腔衛生教育活動，將專業的醫療知識與資源引入校園。</p>				
<p>健康服務</p>	<p>1. 建置完整口腔健康檔案，提供個人化諮詢： 系統性地建立全校教職員工及學生的口腔檢查紀錄，並以此為基礎，提供個人化的健康促進諮詢與關懷提醒服務。</p> <p>2. 善用健檢數據，深化健康教學內涵： 於健康檢查後，將個人檢測結果分發至各班，同時彙整各年級的平均值與統計數據，提供給健體領域教師，作為與學生生活緊密連結的教</p>	<p>口腔保健</p>	<p>學務處</p>	<p>教務處 總務處 輔導處 全校教師</p>	<p>全學年</p>

	<p>學參考資料。</p> <p>3. 關懷教職員福祉，提供專業健康諮詢： 為全體教職員工開設健康諮詢服務管道，關心師長們的身心健康，共同營造健康的友善職場。</p> <p>4. 倡導定期檢查，落實預防保健： 積極鼓勵全校師生養成定期至牙醫診所檢查的習慣，落實「預防勝於治療」的口腔保健觀念。</p> <p>5. 落實高風險個案管理，確保即時矯治： 針對高齲齒率的學生，建立完善的個案管理與追蹤輔導機制，以確保能早期發現、有效轉介並完成矯治。</p>				
--	---	--	--	--	--

柒之三、實施策略及內容：

114 學年度擇定之自選議題～（ 安全急救教育 ）寫策略

六大範疇	實施策略及內容	實施議題	主辦處室	協辦處室	實施時程
學校衛生政策	<p>1. 健全組織運作，定期策進研討： 正式成立「學校衛生委員會」，並定期召開會議，以確保校園安全與</p>	安全急救教育	學務處	教務處 總務處 全校教師	全學年

	<p>健康相關工作，能獲得系統性的規劃、執行與檢討。</p> <p>2. 編撰防災計畫，落實應變演練： 審慎編撰全校的防災應變計畫，並透過定期的實地演練，深化全校師生的應變知能，使其熟稔緊急程序並體認安全急救的至關重要性。</p> <p>3. 標準化緊急流程，確保應變效率： 制定清晰、標準化的「事故傷害與緊急救護流程」，並於校園內明確公告，確保意外發生時，全校師生皆能依循正確指引，做出迅速有效的應對。</p> <p>4. 結合重要節日，深化安全教育： 善用特定節日（如：中秋節、國家防災日、清明掃墓前夕）的時機，加強辦理主題式的安全急救教育宣導活動，以提升師生的安全意識與應變能力。</p>				
學校物質環境	<p>1. 建立宣傳平台，普及健康資訊： 於校園內人潮聚集的「晨曦大道」及公佈欄</p>	安全急救教育	學務處	總務處	全學年

	<p>開闢健康促進專欄，打造一個普及安全與健康知識的常設宣</p> <p>2. 完備急救設施，建構安全防線：</p> <p>確實建置並明確標示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等關鍵性的急救設備，構築一道能即時應對突發狀況的校園安全防線。</p> <p>3. 落實環境安檢，預防潛在風險：</p> <p>定期偕同校內外相關單位，對校園整體環境進行嚴謹的安全檢查，以預防並排除任何潛在的危害風險。</p> <p>4. 定期維護檢修，確保器材效能：</p> <p>建立急救器材的定期維護與檢修 SOP，確保所有設備在關鍵時刻都能發揮其應有的最佳效能。</p>				
<p>學校社會環境</p>	<p>1. 塑造優質文化，奠定和諧基石：</p> <p>致力於塑造一個兼具人文素養與和諧氛圍的優質校園文化，以此作為推動所有安全與健康教育的穩固基礎。</p> <p>2. 善用文宣海報，深化</p>	<p>安全急救教育</p>	<p>學務處</p>	<p>教務處 總務處 輔導處 家長會 全校教師</p>	<p>全學年</p>

	<p>核心概念：</p> <p>精心製作圖文並茂的宣導海報，張貼於校園各處公佈欄，讓學生能清晰地了解安全急救教育的重要內涵</p> <p>3. 多元宣導與典範學習，建立正向心理：</p> <p>透過海報、標語等文宣佈置校園，創造多元的知識接觸點。並於集會時，分享急救英雄或普通人的真實故事作為正面榜樣，藉此激勵學生，使其相信自己在緊急時刻也能做出正確的選擇，從而建立穩固的應變信心與正向心理。</p> <p>4. 施行獎勵制度，肯定優良表現：</p> <p>針對在急救課程或演練中表現優異的同學，給予公開的表揚與獎勵，以肯定其學習成果，並帶動整體的學習風氣。</p>				
<p>健康生 活技能 教學及 活動</p>	<p>1. 深化課程融合，發展創新教學：</p> <p>利用課程發展委員會及各領域教學研究會，將安全急救教育的核心概念融入跨學科的課程與教學之中，並積極發展</p>	<p>安全急 救教育</p>	<p>學務處</p>	<p>教務處 總務處 輔導處 全校教師</p>	<p>全學年</p>

	<p>多元、富有創意的教學策略。</p> <p>2. 辦理教師增能研習，提升專業知能： 定期辦理全校性的教師急救教育研習，持續更新並強化師資團隊的緊急應變能力與指導技巧。</p> <p>3. 開設專題講座，建立互助觀念： 為學生舉辦安全急救教育專題講座，不僅傳授重要的應變知能，更強調學習這些技能的價值在於「自救」並能「助人」，藉此培養學生的社會責任感。</p> <p>4. 規劃系統化課程，普及急救教育： 為全校師生規劃系統性、分階段的安全急救教育課程，確保每一位成員都能具備基礎的應變能力。</p>				
社區關係	<p>1. 建立親師夥伴關係，凝聚安全共識： 促進導師與家長建立暢通的雙向溝通管道，共同深化對安全急救教育重要性的理解與認同。</p> <p>2. 營造友好互動，作為教師後盾：</p>	安全急救教育	學務處	教務處 總務處 輔導處 家長會 全校教師	全學年

	<p>學校致力於與所有家庭建立友好的互動關係，營造親師互信的氛圍，以作為第一線導師推動安全教育時最堅實的支持力量。</p> <p>3. 善用多元媒介，普及急救知識： 結合家庭聯絡簿的每日溝通與校園海報的視覺提醒，將實用的安全急救小知識融入師生的日常生活之中。</p> <p>4. 辦理親職講座，展現校方重視： 善用家長日等大型活動，舉辦專業的急救教學講座，讓全體家長都能深刻感受學校對安全急救教育的高度重視，進而提升家庭的配合意願。</p> <p>5. 鏈結社區資源，引入專業指導： 與地區消防隊建立合作關係，共同舉辦專業的急救教育課程，讓全校師生能學習到最正確、最實用的安全急救知能。</p>				
--	--	--	--	--	--

健康服務	<p>1. 實施數據分析，策進改善策略：</p> <p>對校園內的傷病事件進行系統性的統計與分析，以數據為基礎，找出高風險因子並策定具體的改善方案，有效降低意外發生率。</p> <p>2. 落實個案照護，關懷特殊疾病學子：</p> <p>針對校內患有特殊疾病的學生，建立完善的健康檔案與照護計畫，提供持續且專業的關懷與支持。</p> <p>3. 發揮專業功能，提供安全急救諮詢：</p> <p>由健康中心作為校園安全急救的專業諮詢窗口，隨時為全校師生提供正確的急救資訊與衛教指導服務。</p>	安全急救教育	學務處	教務處 總務處 全校教師	全學年
------	--	--------	-----	--------------------	-----

捌、學校衛生委員會組織表

職稱	本職	姓名	任務執掌
主任委員	校長	陳煌耀	<p>1、綜理學校衛生教育方針，領導及推動衛生保健計畫。</p> <p>2、核定各項活動策略及其設備事項。</p> <p>3、籌措學校健康促進經費。</p> <p>4、主持「衛生委員會」，負責代表學校與校外有關機構建立夥伴關係。</p>

社區組	家長會長	陳育君	協助學校衛生工作之實施及促進家庭學校間之合作關係。
副主任委員	學務主任	李維育	秉承校長之命，規劃辦理學校衛生保健並推動相關業務。
教學組委員	教務主任	林曉俐	各項健康促進議題融入多元課程教學，培育學生健康知能。
執行秘書	衛生組長	陳美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執行委員會決議事項。 2、執行主任委員、副主任委員交辦事項。 3、辦理學校環境衛生及有關整潔活動。 4、協助健康教育教學及各項衛生活動。 5、訂定校園緊急傷病處理相關規定，並協助增進師生急救知能。 6、辦理各項衛生教育競賽及活動。 7、協助改善及指導學校午餐、營養教育事宜。 8、其他有關衛生保健事項。
設備組委員	總務主任	劉怡君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學校內外衛生環境的佈置與整理。 2、衛生環境之建置-協助保持校園內之環境衛生與安全（環境消毒、飲用水管理等）。 3、提供完善的健康教學器材管理。 4、教具室衛生保健教學資料補充與管理。 5、指揮技工友隨時維護保持校園內之環境衛生與安全。 6、學校環境衛生及有關整潔活動器材之準備（如洗手設備、衛生器材的維護及修繕…等）。
	營養師	王泰文 蔣孟芸 黃佩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膳食營養規劃與監督。 2、健康飲食教育規劃與執行。

輔導組 委員	輔導主 任	鄧潤娟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聯絡社區資源，促進學校衛生保健工作之推展。 2、提供完善的家長後勤支援，俾利各項工作推動。 3、學生衛生教育學習成就及生理、心理輔導暨轉介。
醫護組 委員	專業背 景人員	未聘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健康促進議題輔導。 2、協助診療與諮詢。 3、健康促進議題健康教學講座宣導。
	護理師	許瓊芳 曹雅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負責學校健康中心一切事務。 2、擬訂健康中心工作計畫並執行與考評。 3、妥善處理教職員生緊急傷病，並做成記錄備查與運用。 4、負責接洽、準備並協助健康檢查及缺點矯治等工作。 5、對於慢性病學生應加強管理與照護。 6、配合衛生行政單位辦理全校教職員生預防接種事宜。 7、配合防疫單位辦理學校傳染病防治及管理事宜。 8、定期測量學生身高、體重、視力等工作。 9、運用社區資源，促進學校衛生保健工作之推展。 10、負責管理健康中心各項記錄並統計、分析與運用。 11、協助推展學校健康教育、急救教育及各項衛生活動。 12、協助辦理學校衛生委員會有關工作。 13、其他學校衛生保健相關事宜。

教育組 委員	健康科 任	劉芝伶	負責健康教育教學，增進學生健康教育之知能、情意與技能，培育健康生活技能、使學生、家長實踐健康生活。
	班級導 師	李虹文 鄭涵云 藍資堯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落實執行學校衛生委員會所訂定之計畫。 2、協助學校醫護人員實施學生保健工作。 3、實施健康觀察，如發現學生有健康問題，應與學校護理人員、學生家長，或其他有關人員聯繫。 4、講授健康教育，隨時指導學生，使學生實踐健康生活。 5、協助保持教室內環境衛生及良好師生關係。 6、推動學校健康教育及各項健康活動。 7、聯繫家長明瞭學校衛生工作之實施及促進家庭學校間之合作關係。
	幼兒園 主任	未設置	綜理幼兒園健康促進之措施（包括健康教育、健康管理與照護）。
社區組	志工代 表	尹振華	協助學校衛生工作之推動。
學生組	學生代 表自治 市長	程楷樂	協助推動健促議題，落實自主健康管理、實踐健康生活。

玖、策略執行干梯圖(其他執行項目請自行延伸)

編 號	月份 年度	114 年					115 年							
		8	9	10	11	12	1	2	3	4	5	6	7	
1	召開學校衛生委員會議		●					●					●	
2	擬定及執行學年度學校健康促進計畫	●	●	●	●	●	●	●	●	●	●	●	●	
3	健康促進計畫經校務會議通過		●	●										
4	問卷前測與後測分析			●	●					●	●			
5	資料分析檢討與改善			●	●					●	●			
6	行動研究成果報告													●

拾、執行成效評估：〈加網底為部訂指標〉

必 選 議 題		
推動議 題	成效指標說明(成效指標計算公式如附件一) 請寫上 113 學年度數據	學校自我預期成效評估 * 114 學年度達成率以修正 1% 為預期目標 * 學生數 < 50 人的學校，以改善一人之 % 為預期成效值，不是 1%
視力保 健	1. 學生裸視篩檢視力不良率。 國中：113-1 70.55% 113-2 72.45%	1、國中：69.55%
	2. 裸視篩檢視力不良惡化率。 國中：113-1 0.57% 113-2 -0.10%	2、國中：-0.43%
	3. 視力不良學生複檢率。 國中：113-1 92.62% 113-2 96.20%	3、國中：93.62%
	4. 定期就醫追蹤率。國中：61.54%	4、國中：62.54%

下列請填問卷執行後測成效

5. 規律用眼 3010 達成率。國中：59.21%

6. 天天戶外活動 120 達成率。國中：68.43%

7. 下課教室淨空率。(大校重點年級)

國中：73.69%

8. 3C 小於 2 小時達成率。(國中高中職填寫)

國中：55.27%

9. 高度近視個案管理率。

年級/ 人數	七	八	九	合計
113-1	26	28	32	86
113-2	27	39	37	103

國中：共 103 人/列管 88 人/列管 85.41%

10. 高危險群體個案管理率。

年級/ 人數	七	八	九	合計
113-1	82	90	88	260
113-2	93	111	104	308

國中：應列管 308 人/實際列管 267 人/列管 86.68%

11. 未就醫追蹤關懷達成率。

年級/ 人數	七	八	九	合計
113-1	10	6	30	46
113-2	6	5	13	24

國中：未就醫 46 人/追蹤達成 46 人/100%

12. 高度近視高危險群衛生教育宣導達成率。

國中：92.56%

5、國中：60.21%

6、國中：69.43%

7、國中：74.69%

8、國中：56.27%

9、國中：共 66 人/列管 66 人/列管 100%

10、國中：應列管 204 人/實際列管 204 人/列管 100%

11、國中：未就醫 16 人/追蹤達成 16 人/100%

12、國中：93.56%

口腔保健	<p>1. 學生未治療齲齒率。 國中：七年級 15.09% 114 國一人數：375 人</p> <p>2. 學生齲齒複檢診治率。 國中：七年級 100%</p> <p>3. 低年級第一大白齒窩溝封填施作率（國小填寫）。</p> <p>4. 學生午餐後搭配>1000 含氟牙膏潔牙率%。 國中：59.21%</p> <p>5. 學生睡前潔牙率%。國中：98.69%</p> <p>6. 高年級以上每日至少使用一次牙線潔牙率%。 國中：100%</p> <p>7. 在校不吃零食率%。國中：59.21%</p> <p>8. 在校不喝含糖飲料率%。國中：61.84%</p> <p>9. 含氟漱口水使用率（國小）</p> <p>10. 學生早餐後潔牙率%。國中：75%</p> <p>11. 學生午餐餐後潔牙率%。國中：52.64%</p> <p>12. 學生使用貝氏刷牙法比率%。國中：72.37%</p> <p>13. 高齲齒個案管理% 高齲齒：1 顆列管。 個案管理：</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31 1671 850 1910"> <thead> <tr> <th>年級/ 人數</th> <th>七</th> <th>八</th> <th>九</th> <th>合計</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3-1</td> <td>48</td> <td>69</td> <td>55</td> <td>172</td> </tr> <tr> <td>113-2</td> <td>48</td> <td>69</td> <td>55</td> <td>172</td> </tr> </tbody> </table> <p>國中：172 人/172 人=100%</p>	年級/ 人數	七	八	九	合計	113-1	48	69	55	172	113-2	48	69	55	172	<p>1、國中：七年級 14.09%</p> <p>2、國中：七年級 100%</p> <p>3. 國中：無</p> <p>4、國中：60.21%</p> <p>5、國中：99.69%</p> <p>6、國中：100%</p> <p>7、國中：60.21%</p> <p>8、國中：62.84%</p> <p>9、國中：無</p> <p>10、國中：76%</p> <p>11、國中：53.64%</p> <p>12、國中：73.37%</p> <p>13、國中：117 人/117 人=100%</p>
	年級/ 人數	七	八	九	合計												
113-1	48	69	55	172													
113-2	48	69	55	172													
健康體	1. 體位過輕率。	1、國中：3.41%															

位	<p>國中：113-1 8.17% 113-2 4.41%</p> <p>2. 體位適中率。</p> <p>國中：113-1 57.05% 113-2 61.24%</p> <p>3. 體位過重率。</p> <p>國中：113-1 13.98% 113-2 13.90%</p> <p>4. 體位肥胖率。</p> <p>國中：113-1 20.81% 113-2 20.45%</p> <p>5. 每天吃早餐達成率%。國中：86.17%</p> <p>6. 學生符合 85210 原則達成率（以下分述）：</p> <p>（1）學生每天睡足 8 小時達成率%。</p> <p>國中：72.34%</p> <p>（2）學生每天午餐理想蔬菜量（1 拳半）達成率%。國中：74.47%</p> <p>（3）每天 3C 產品使用時間少於 2 小時平均達成率%。國中：55.27%</p> <p>（4）學生每天累積 60 分鐘身體活動量達成率%。（420 分/週）國中：70.21%</p> <p>（5）學生喝足白開水目標平均達成率%（每日喝足白開水、體重每公斤*30CC）。</p> <p>國中：77.66%</p> <p>（6）在校零含糖飲料%（與口腔保健第 8 點相同）。國中：61.84%</p> <p>（7）體位不良個案管理%</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31 1554 850 1794"> <thead> <tr> <th>年級/ 人數</th> <th>七</th> <th>八</th> <th>九</th> <th>合計</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3-1</td> <td>24</td> <td>16</td> <td>20</td> <td>60</td> </tr> <tr> <td>113-2</td> <td>25</td> <td>13</td> <td>20</td> <td>58</td> </tr> </tbody> </table> <p>國中：60 人/60 人=100%</p>	年級/ 人數	七	八	九	合計	113-1	24	16	20	60	113-2	25	13	20	58	<p>2、國中：62.24%</p> <p>3、國中：12.90%</p> <p>4、國中：19.45%</p> <p>5、國中：87.17%</p> <p>6-1、國中：73.34%</p> <p>6-2、國中：75.47%</p> <p>6-3、國中：56.27%</p> <p>6-4、國中：71.21%</p> <p>6-5、國中：78.66%</p> <p>6-6、國中：62.84%</p> <p>6-7、國中：40 人/40 人=100%</p>
年級/ 人數	七	八	九	合計													
113-1	24	16	20	60													
113-2	25	13	20	58													
菸 檳 防 制	<p>1. 學生紙菸吸菸率%（及吸菸學生人數）。</p> <p>國中：3.75%/3 人</p> <p>2. 學生使用電子煙人數及使用率%。</p>	<p>1、國中：0%/0 人</p> <p>2、國中：0 人/0%</p>															

	<p>國中：1 人/1.25 %</p> <p>3. 辦理菸害教育宣導至少一場次。 國中：1 場</p> <p>4. 校園二手菸曝露率%。 國中：0% (包括可能是訪客、來賓、民眾等、也包含電子煙)</p> <p>5. 吸菸學生參與戒菸教育率%。 國中：16.66%</p> <p>6. 菸檳入班衛教種子師資培訓人數。國中：2 人</p> <p>7. 學生嚼食檳榔率%(及嚼食檳榔學生人數)。 國中：0%/0 人</p> <p>8. 辦理檳榔危害健康教育宣導至少一場次。 國中：1 場次</p> <p>9. 嚼檳學生參與戒檳教育率%。 國中：無學生嚼食檳榔</p>	<p>3、國中：1 場次</p> <p>4、國中：0%</p> <p>5、國中：無學生吸菸</p> <p>6、國中：3 人</p> <p>7、國中：0%/0 人</p> <p>8、國中：1 場次</p> <p>9、國中：無學生嚼食檳榔</p>
--	--	---

<p>全民健保(含正確用藥)</p>	<p>1. 對全民健保有正確認知比率。 國中：74.26%</p> <p>2. 珍惜全民健保行為比率。國中：77.13%</p> <p>3. 正確使用分級醫療。國中：70.22%</p> <p>4. 避免重複就醫。國中：88.30%</p> <p>5. 避免過度取藥。國中：77.66%</p> <p>6. 向家人朋友說明全民健保的優點。 國中：62.77%</p> <p>7. 正確使用急診醫療。(國高中用) 國中：89.36%</p> <p>8. 提醒家人朋友珍惜健保行為。(國高中用) 國中：74.47%</p> <p>9. 遵醫囑服藥率。 國中：96.71%</p> <p>10. 使用藥品前看清藥袋、藥盒標示%。 國中：93.61%</p> <p>11. 不過量使用止痛藥比率。 國中：94.74%</p> <p>12. 特殊疾病個案管理比率。 應管理人數：279 實際管理人數：279 管理100%</p> <table border="1" data-bbox="336 1384 890 1621"> <thead> <tr> <th>年級/ 人數</th> <th>七</th> <th>八</th> <th>九</th> <th>合計</th> </tr> </thead> <tbody> <tr> <td>113-1</td> <td>108</td> <td>84</td> <td>87</td> <td>279</td> </tr> <tr> <td>113-2</td> <td>108</td> <td>84</td> <td>87</td> <td>279</td> </tr> </tbody> </table>	年級/ 人數	七	八	九	合計	113-1	108	84	87	279	113-2	108	84	87	279	<p>1、國中：75.26%</p> <p>2、國中：78.13%</p> <p>3、國中：71.22%</p> <p>4、國中：89.30%</p> <p>5. 國中：78.66%</p> <p>6. 國中：63.77%</p> <p>7. 國中：90.36%</p> <p>8. 國中：75.47%</p> <p>9. 國中：97.71%</p> <p>10. 國中：94.61%</p> <p>11 國中：95.74%</p> <p>12. 國中：192 應管理人數：192 實際管理人數：192 管理100%</p>
	年級/ 人數	七	八	九	合計												
	113-1	108	84	87	279												
	113-2	108	84	87	279												

性教育 (含愛滋病防治)	1. 性知識正確率%。國中：95.66% 2. 性態度正向率%。國中：96.93% 3. 接納愛滋感染者比率%。國中：85.97% 4. 危險知覺比率%。國中：66.19% 5. 拒絕性行為效能比率%。國中：92.11%	1、國中：96.66% 2、國中：97.93% 3、國中：86.97% 4、國中：67.19% 5、國中：93.11%
藥物濫用防制	1. 辦理藥物濫用防制宣導至少 1 場次。 國中：1 場	1、國中：1 場
安全教育與急救	1. 國小五年級以上學生參加 CPR+AED 教育訓練課程比率。國中：100% 2. 教職員參加 CPR+AED 教育訓練課程比率。 國中：83.33% 3. 成立急救(衛生)隊培訓學生人數。 國中：20 人 4. 辦理學校職業安全工作宣導場次。 國中：1 場次 5. 學校通過 AED 安心場所認證。 認證日期：112 年 6 月 13 日 有效日期：114 年 9 月 18 日	1、國中：100% 2、國中：84.33% 3、國中：20 人 4、國中：1 場次 5、有效日期： 114 年 9 月 18 日
正向心理健康促進	1. 辦理正向心理健康促進宣導場次。國中：1 場次 2. 辦理自殺防治宣導場次。國中：1 場次 3. 辦理性別平等宣導場次。國中：1 場次 4. 辦理防制霸凌宣導場次。國中：1 場次 5. 辦理 EQ 情緒教育宣導場次。國中：1 場次 6. 正向心理健康指標:國中：85.02% 7. 五正效能指數:國中：84.68% 8. 四樂行為指數：(單位為天數) 國中：5.45 天	1、國中：1 場次 2、國中：1 場次 3、國中：1 場次 4、國中：1 場次 5、國中：1 場次 6、國中：86.02% 7、國中：85.68% 8、國中：6 天
傳染病防治	1. 辦理傳染病防治宣導至少 1 場次。 國中：2 場次 2. 每週執行漂白水環境消毒一次%。 國中：100%	1、國中：2 場次 2、國中：100%

拾壹、經費概算表：(表格請自行延伸)

項目	單位	單價	數量	金額	說明(用途)
禮券或獎品	式	2500	1	2500	體重控制班獎勵品。 辦理各項健康促進活動獎品。
內聘講師鐘點費	節	378	8	3024	體位控制班校內講師費用。
雜支	式	476	1	476	相關文具或耗材。
合計				6000	

承辦人： 護理師： 單位主管： 主計： 校長：

附件一

一、計畫格式

文字字型為標楷體、14 號大小，行距為固定行高、22pt、上下左右各 2cm。

2、計畫經費編列

1. 一般學校提報健康促進學校推動計畫補助款最高補助上限 6,000 元(納入年度預算)。
2. 增能工作坊學校提報健康促進學校推動計畫補助款最高補助上限 2 萬元(上學期 4,000 元+下學期 1 萬元+6,000 元已納入年度基金預算)。
3. 總召集中心及中心學校提報健康促進學校推動計畫補助款最高補助上限 6 萬元(上學期 2 萬+下學期 3 萬 4,000 元+6,000 元已納入年度基金預算)。
4. 示範學校提報健康促進學校推動計畫補助款最高補助上限 5 萬元(上學期 2 萬+下學期 2 萬 4,000 元+6,000 元已納入年度基金預算)。
5. 補助項目：請參考支用項目說明，不足款及其他項目由學校自籌。
6. 各議題宣導講座或活動至少各辦理 1 場次 (包括視訊)

三、113 學年度全市學校成效預期具體指標

(一) 部訂指標項目

議題	指標名稱	預期成效	定義	收集方式及工具
視力保健	全體裸視視力不良率	下降 1 %	1. 裸視篩檢受檢學生：係指能接受視力篩檢者。 2. 裸視篩檢視力不良學生：係指裸視篩檢結果，受檢學生的裸眼視力任一眼 ≤ 0.8 者。 3. 全體裸視視力不良率 = $\frac{\text{裸視篩檢視力不良學生數}}{\text{裸視篩檢受檢學生數}} \times 100\%$	1. 學校以 E 字視力表進行視力篩檢之結果。 2. 教育部學生健康資訊管理系統資料。 3. 每學期需進行篩檢一次
	裸視篩檢視力不良惡化率	下降 1 %	裸視篩檢視力不良惡化率 = 『本年度二至六年級個別之裸視視力不良率』分別減去『上年度一至五年級之裸視	同上

			視力不良率』之平均數	
	裸視篩檢視力不良就醫複檢率（簡稱複檢率）	增加 1 %	1. 裸視篩檢視力不良就醫複檢學生：係指裸視篩檢視力不良學生至眼科醫師處複檢者。 2. 裸視篩檢視力不良就醫複檢率=【裸視篩檢視力不良有就醫複檢的學生人數 / 裸視篩檢視力不良學生人數】×100%。	1. 資料搜集工具為「裸視篩檢視力不良就醫通知單」。 2. 學生取得寒暑假就醫紀錄或是學校視力檢查前後 <u>一個月</u> 之就醫紀錄可做為複診紀錄。
	定期就醫追蹤率	增加 1 %	定期就醫追蹤=【定期就醫追蹤學生人數 / 視力異常學生人數】×100%	學校衛生護理人員輔導定期回診矯治狀況，統計時需當學期至少完成一次就醫追蹤。
口腔保健	學生未治療齲齒率	下降 1 %	一、四、七年級【受檢學生未治療齲齒人數】 / 【受檢人數】×100%	健檢資料
	學生複檢齲齒診治率	增加 1 %	一、四、七年級【至合格牙科醫療院所就診的學生人數】 / 【經口腔診斷檢查結果為齲齒的學生人數】×100%	學校調查
	低年級學生第一大白齒窩溝封填施作率（國小）	增加 1 %	低年級已達第一大白齒施作標準之學童『有施作第一大白齒窩溝封填人數』 / 『符合標準學生人數』×100%	健檢資料
健康體位	學生體位過輕率	下降 0.5%	【體位過輕學生數】 / 【受檢人數】×100%	健檢資料 （可配合健康自主

	學生體位適中率	增加 1.0%	【體位適中學生數】 / 【受檢人數】 ×100%	管理網七小福問卷，配合醫師追蹤需求，每學年追蹤2-3次)
	學生體位過重率	下降 0.5%	【體位過重學生數】 / 【受檢人數】 ×100%	
	學生體位超重率	下降 0.5%	【體位超重學生數】 / 【受檢人數】 ×100%	
菸檳防制	無菸校園率	100%	無菸校園：指校內全面禁菸，不論教職員工生或是家長、廠商、社區民眾，進入校園皆不可吸菸。 無菸校園率：【無菸校園數】 / 【學校總數】 ×100%	全市調查，國小、國中、高中職分別計算
	無檳校園率	100%	無檳校園：指校內全面禁檳，不論教職員工生或是家長、廠商、社區民眾，進入校園皆不可嚼食檳榔。 無檳校園率：【無檳校園數】 / 【學校總數】 ×100%	全市調查，國小、國中、高中職分別計算

(二) 地方特色指標項目

議題	指標名稱	預期成效	定義	收集方式	收集工具
視力保健	規律用眼 3010 達成率 (國 中 小)	增加 1%	【本學年度參與護眼行動之教學活動並能實踐規律用眼(3010)人數】 / 【全校總人數】 ×100%	1. 設計「太陽日記卡」貼在聯絡簿上每天自行記錄一週用眼與戶外活動行為，由學生自填，導師和家長查核真實性並指導計	1. 太陽日記卡，計算方式詳見使用說明。 2. 訪視委員現場查核

				<p>分。</p> <p>2. 學校須設計對應之宣導活動及督促、獎勵措施。</p> <p>3. 融入教學計畫及生活教育常規作息中加以宣導。</p> <p>4. 以抽樣對象之記錄結果做前後測比較。</p>	
天天戶外活動120 (國中、小)	增加1%	<p>【本學年度每天戶外活動(每節下課走出去+課程戶外化+課後戶外活動)時間達到120分鐘之人數】 / 【學生總人數】×100%</p>	<p>1. 發動班級導師指導學生以班級自治方式互相提醒護眼行動。</p> <p>2. 設計「太陽日記卡」貼在聯絡簿上每天自行記錄一週用眼與戶外活動行為，由學生自填，導師和家長查核真實性並指導計分。</p>	太陽日記卡	
下課淨空率	增加1%	<p>1. 課間下課時間落實下課教室淨空，鼓勵學童戶外活動，如雨天也可鼓勵至走廊玄關，減少近距離用眼，增加戶外活動時</p>	<p>教師於下課時間，鼓勵學童至教室外活動，並可關門關燈節能減碳，建議戶外活動場所有輪值</p>	<p>1. 太陽日記卡，計算方式詳見使用說明。</p> <p>2. 訪視委</p>	

		間，防護事項如上。 2. 【每節下課教室有90%以上的學童至教室外的斑級數】 / 【行動研究班級數】 ×100%	教師於觀察學童活動情形，並以注意事項予以輔導。	員現場查核
3C 小於1 達成率 ~國小 3C 小於2 達成率 ~國中 高中職	增加 1%	根據衛生福利部國民健康署建議3C產品加註警語行政指導原則：未滿2歲幼兒不看螢幕，2歲以上每天看螢幕不要超過1小時。	以太陽日記卡的下方兩題問題請家長協助學童作答。	太陽日記卡，計算方式詳見使用說明。
高度近視個案管理達成率	增加 1%	【高度近視接受管理之學生數】 / 【全校近視高度近視學生總人數】 ×100%	藉由視力不良複診單回條醫師診斷為近視，並註明屈光度數之資料。	視力不良複診單、個案管理資料
高危險群體個案管理達成率	增加 1%	【高危險群接受管理之學生數】 / 【全校近視高危險群學生總人數】 ×100%	藉由視力不良複診單回條醫師診斷為近視，並註明屈光度數之資料。	視力不良複診單、個案管理資料
未就醫追蹤關懷達成率	增加 1%	【指導未就醫之視力不良學生數】 / 【視力不良未就醫學生總人數】 ×100%	1. 未繳回複診單或是逕自非眼科醫師確診的複診單為分母。 2. 接受高度近視影片或相關衛生教育單張宣導之學生為分子。	學校指導紀錄

	高危險群衛生教育宣導達成率	增加1%	每學期應針對長效散瞳劑與角膜塑型片使用之學童或家長進行至少一次衛生教育宣導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衛生教育宣導應以學童或家長為主。 2. 必要時應針對學校老師進行近視控制與治療之教育需求。 	學校活動紀錄
口腔保健	學生午餐餐後搭配含氟牙膏(超過1000ppm)潔牙比率	增加1%	【學生午餐餐後潔牙人數】 / 【學生總人數】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填答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口腔保健問卷
	學生睡前潔牙比率	增加1%	【睡前潔牙之學生數】 / 【學生總人數】 ×100%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填答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口腔保健問卷
	國小高年級以上學生每日至少使用一次牙線比率	增加1%	【國小高年級以上學生每天使用至少一次牙線之學生數】 / 【國小高年級以上學生總人數】 ×100%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填答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口腔保健問卷
	學生在校不吃零食比率	增加1%	【學生在學校不吃零食之學生數】 / 【學生總人數】 ×100%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填答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口腔保健問卷

					卷
	學生在校不喝含糖飲料比率	增加1%	【學生在學校不喝含糖飲料之學生數】 / 【學生總人數】 ×100%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填答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口腔保健問卷
	學生每日平均刷牙次數	3次以上	【學生每日刷牙次數總數】 / 【學生總人數】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填答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口腔保健問卷
	學生使用貝氏刷牙法比率	增加1%	【學生使用貝氏刷牙法刷牙人數】 / 【學生總人數】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填答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口腔保健問卷
健康體位	學生喝足白開水目標平均達成率	增加1%	【達到每天多喝水(每天喝足體重*30cc 的白開水)目標之學生數】 / 【學生總人數】 ×100%	1. 一、二年級： 運用快樂長高變聰明魔法集點卡每天登錄一次，三個月養成習慣後，每週登錄一次，或計畫前後（避開考試週）追蹤一次。 2. 三年級以上： 運用健康自我管理網七小福及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	1. 快樂長高變聰明魔法集點卡 2. 可配合健康自我管理網七小福進行追蹤
	學生睡足8小時	增加1%	【達到每天睡足8小時目標之學生數】 /	同上	同上

比率		【學生總人數】 ×100%		
學生目標身體活動量平均達成率	增加 1%	一般學生： 【達到每週累積 420 分鐘身體活動量目標之學生數】 / 【學生總人數】 ×100% 過重、肥胖學生： 【達到每週累積 420 分鐘身體活動量目標之學生數】 / 【學生總人數】 ×100%	同上	1. 快樂長高變聰明魔法集點卡 2. 可配合健康自主管理網七小福進行追蹤進行追蹤
學生在校午餐理想蔬菜量(1拳半)達成率	增加 1%	【達到每天在校午餐蔬菜一拳半目標之學生數】 / 【學生總人數】 ×100%	同上	1. 快樂長高變聰明魔法集點卡 2. 可配合健康自主管理網七小福進行追蹤
學生限制看銀幕久坐時間目標平均達成率：國小 3C 每天少於 1 小時、國高中職 3C 每	增加 1%	【達到每天國小 3C 每天少於 1 小時、國高中職 3C 每天少於 2 小時目標之學生數】 / 【學生總人數】 ×100%	同上	同上

	天少於 2 小時				
	學生每天吃早餐達成率	增加 1%	【達到每天吃早餐目標之學生數】 / 【學生總人數】 ×100%	同上	同上
菸檳防制	學生吸菸率	下降至 0 %	【學生過去 30 天曾經紙菸吸菸人數】 / 【學生總人數】 ×100%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填答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菸檳害防制問卷
	學生電子煙使用率	下降至 0 %	【學生過去 30 天曾經使用電子煙人數】 / 【學生總人數】 ×100%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填答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菸檳害防制問卷
	校園二手菸暴露率	下降至 0 %	【過去 7 日在校時有人在面前吸菸的學生數】 / 【學生總人數】 ×100%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填答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菸檳害防制問卷
	吸菸學生參與戒菸率	100 %	參與戒菸：指「吸菸學生」曾參加學校戒菸班、戒菸輔導，或參加校外醫療院所、衛生單位辦理之戒菸教育活動（含戒菸班、戒菸專線、戒菸門診、戒菸網站等） 【吸菸學生參與戒菸人數】 / 【吸菸學生人	學校調查	

			數】 ×100%		
	學生嚼食檳榔率	下降至 0%	【學生過去 30 天曾經嚼食檳榔人數】 / 【學生總人數】 ×100%	委請班級導師使用協助調查班級嚼食檳榔狀況，並由學校彙整後，填寫全校嚼食檳榔情形統計表。	1. 學校嚼食檳榔調查表。 2. 全校嚼食檳榔情形統計表。 3. HPS 檳榔防制問卷
全民健保	對全民健保有正確認知比率	增加 1%	【平均每人答對題數】 / 【總題數 (5 題)】 *100%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填答	全民健保問卷
	珍惜全民健保行為比率	增加 1%	【回答「經常」或「總是」珍惜健保行為的人數】 / 【學生總人數】 * 100%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填答	全民健保問卷
性教育 (含愛滋病防治教育)	性知識正確率	增加 1%	【性知識滿分的學生人數】 / 【受測學生總人數】 ×100%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填答	性教育問卷
	性態度正向率	增加 1%	【性態度總平均達 3.5 之人數】 / 【受測學生總人數】 ×100%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填答	性教育問卷
	接納愛滋感染者比率	增加 1%	以選擇「我願意和感染愛滋病毒的人一起上學」中「同意+非常同意」者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填答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性教育問卷
	危險知覺比率	增加 1%	【勾選「同意」與「非常同意」的人數】 / 【受測學生總人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填答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性

			數】×100%		教育問卷
	拒絕性行為效能比率	增加1%	【勾選「100%能做到」的人數】 / 【受測學生總人數】×100%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填答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性教育問卷
	負責任的性行為 (高中職)	增加1%	延後第一次性行為發生時間(高中職): 【曾發生性行為者第一次發生性行為時年齡平均值】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填答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性教育問卷
		增加1%	增加性行為過程中防護措施使用次數(高中職):【曾發生性行為者在發生性行為時,每次全程正確使用保險套人數】 / 【曾發生性行為人數】×100%		
正確用藥	遵醫囑服藥率	增加1%	【遵醫囑服藥人數】 / 【學生總人數】×100%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填答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正確用藥問卷
	不過量使用止痛藥比率	增加1%	【不過量使用止痛藥人數】 / 【學生總人數】×100%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填答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正確用藥問卷
	使用藥品前看清藥袋、藥	增加1%	【使用藥品前看清藥袋、藥盒標示人數】 / 【學生總人數】×100%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填答	新北市健促網路問卷系統正確用藥問

	盒 標 示 比 率				卷
--	--------------	--	--	--	---

新北市立五股國民中學教師職務編配辦法

106年8月28日校務會議通過

109年8月28日校務會議修正第6條第2項通過

110年8月31日校務會議修正第7條第2項通過，增列附件「副導師制度」通過

111年8月29日校務會議修正第7條第2項通過，修正附件「副導師制度」通過

112年2月22日校務會議修正第7條第2項通過，增列附件「特殊加分標準及申請表」通過

112年8月29日校務會議修正第7條第2項第3目通過及修正附件「副導師制度第二項第四點」通過

113年2月21日校務會議增列第9條條文內容及第7條第2項第3款，增列附件「學期中教師職務更替細則」通過

113年2月21日校務會議增列第3條及第6條條文內容通過

114年8月28日校務會議刪除第6條第1~5款通過

第一條 新北市立五股國民中學(以下簡稱本校)為期校務發展及行政運作之順遂，辦理教師兼任主任、組長、協助行政、導師等職務(以下簡稱兼職)之遴聘事宜，依教師法第十七條、國民教育法第十條、新北市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聘約準則實施要點第十一點之規定，特訂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之主任、組長，依新北市立國民中學教師員額編制作業要點及新北市公立國民中學附設國民補習學校實施要點辦理。所稱之導師，係指普通班導師及體育班導師，尚不包含資源班導師、特教班導師及本校附設國民補習學校導師。所稱之協助行政，係指協助辦理教務處、學務處、輔導處教學行政事務之人員，其人數計算基準如下：

- (一)三十二班以下者，六人。
- (二)三十三至三十六班者，七人
- (三)三十七至四十班者，八人。
- (四)四十一至四十四班者，九人。
- (五)四十五班至四十九班者，十人。
- (六)五十班以上者，十一人。

第三條 主任由校長延聘符合資格人員擔任之。

現行教師兼任組長及協助行政由各該單位主管徵詢其於次一學年續兼任之意願，有意願者，由校長延聘擔任之。

學務處彙整於每年五月中下旬市內、外介聘結果後，公告次一學年度尚待遴聘之組長、協助行政、導師缺額及教師積分情形，教師則依個人意願填寫兼任職務志願表，於期限內向人事室報名，且不得更改。組長及協助行政經各該單位主管

從有意願之教師中挑選合適人員。普通班導師由學務處參照教師兼任意願以積分排定兼任順序，體育班導師則由體育班發展委員會依據教師兼任導師、任教課程師資等情形及教師個人意願，遴選合適人員。前述三類人員由學務處彙整陳報校長遴聘擔任之。

經前二項遴選作業，組長、協助行政及導師仍有缺額時，則由本校教師職務編配委員會(以下簡稱委員會)於六月上中旬以條款順位積分制為原則，參照教師意願及依第六條第二項及第七條第一款之規定遴選兼職建議人員，由校長遴聘之。經委員會列為兼職建議遴聘人員之教師，如因故無法接任該兼職時，得自行協調其他教師代為接任。但確無替代人員時，仍應接任兼職。

第四條 委員會主席為人事室主任，其餘成員為學務主任、教務主任、輔導主任、教師會代表一人、各科召集人、各年級級導師、專任教師代表二人、家長會代表一人。

第五條 委員會會議時，須有全體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出席，出席委員過半數之同意，方得為決議。

第六條 屆齡退休前一年及領有衛生福利部所發重大傷病證明之教師，於有效期間內免列入兼職建議遴聘人員。

第七條 兼任導師、組長或協助行政等職務之兼任建議人員遴選順序及積分計算方式：

(一)遴選順序：

1. 自願者(含回職復薪教師及歸建教師)。自願人數多於缺額數時，依積分由高至低遴選，積分相同時則依在本校服務年資由多至少遴選，服務年資相同時則依年齡由高至低遴選。
2. 經前款人員選擇兼任職務後，尚有空缺時則依下列兩階段辦理：
 - (1)以積分由高至低之次序選擇兼任職務。
 - (2)續上仍有空缺，經扣除新進教師兼任職務數後，以積分反向(積分較低者)擔任該等空缺職務。
3. 新進教師(按報到時間依序選擇兼任職務)。

(二)自願者以外人員依下列情形計算積分(職務積分、加分項目之合計)，並由低至高排序：

1. 職務積分(僅限本校年資)：

- (1)主任：每學年七分。
- (2)組長：每學年五分。
- (3)導師：每學年三分。
- (4)教育部局專案行政職位：每學年一分。
- (5)專任教師每學年扣九分，有下列情形時給予相關積分：
 - A. 兼任體育校隊帶隊教練或老師，每學年九分。
 - B. 兼任協行：每學年六分。
 - C. 兼任技藝班帶隊教師：每學年三分。
 - D. 兼任長期性團隊指導教練或老師，於每年五月中旬前提報訓練計畫，經委員會核定，每學年若干分。
 - E. 兼任其他職務，經委員會考量工作繁重程度及與其他兼任職務之衡平性，每學年若干分。

2. 特殊加分：

- (1)教學、註冊、活動、生教、輔導組長：每學年二分。
- (2)級導師：無減授課時數者，每學年二分；有減授課時數者，每學年一分。
- (3)因產假或延長病假代理導師：同學年累計每滿二十一天，一分。(副導師制度如附件一)
- (4)擔任本校教師評審委員會委員且整學年出席會議次數達三分之二以上：每學年一分。
- (5)指導學生或教師本身參加校外競賽獲獎者，特殊加分須由業務單位每學年向教師職務編配委員會提案審議。(特殊加分標準及申請表如附件二、三)

3. 學期中職務更替：訂定學期中職務更替細則，如附件四。

(三)體育組長、特教組長、特教班導師、資源班導師須由具有各該科專長之教師擔任。

第八條 兼任普通班、體育班導師以帶學生至畢業為原則；兼任組長、協助行政以一學年為原則。

第九條 具有一年以上任教年資之代理教師可列為兼任普通班導師之

建議人員。其代理導師人數，不得超過該學年導師缺額百分之十五。如遇特殊情況，須經由教師職務編配委員會通過，且由教評會決議後聘任。

第十條 本辦法提經校務會討論通過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立五股國民中學副導師制度

- 壹、目的：協助班級導師於請假時，學校仍能持續照護班級學生，維持班務正常運作，穩定學生學習風氣，明確導師請假權責。
- 貳、說明：
- 一、副導師由本校專任老師包含協助行政擔任；於上學期開學前，由活動組長及教師職務編配委員會二位專任教師代表共同依任課班級編排 1-2 個班，各班導師及副導師一覽表，須公告周知。
 - 二、導師因公、喪或三日以上病假時，意指導師課務是公務排代時，副導師不能拒絕代理導師。下列特殊狀況處理原則：
 - (一)如副導師亦須請事、病假時，副導師要自己找人代理導師，並須告知導師知悉代理導師人員，以利班務交接及假單點送。
 - (二)如副導師亦請公、喪或三日以上病假時：
 - 1.得由導師自行尋覓代導師。
 - 2.導師亦可告知活動組長，由活動組長協助安排代理導師，以任教該班之專任教師擔任代理導師為原則，被安排擔任之同仁不得拒絕。活動組長須告知導師知悉代理導師人員，以利班務交接及假單點送。
 - 三、導師為事、病假，課務非公務排代時，可優先詢問副導師，可否代理導師。
 - (一)副導師同意時，即由副導師協助代理導師。
 - (二)副導師拒絕時：
 - 1.請導師自覓代理導師。
 - 2.導師臨時無法找到代理人時，可請求活動組長協助，活動組依狀況，由學務處協行老師代理導師；惟導師請求活動組協助，以一學期一次為限。
 - 四、導師請產假或延長病假時：
 - (一)需先由該班副導師先代理導師 10 上課日，剩餘請假日，於校務會議抽出科目順序，以班級任課老師(職務為專任老及協助行政老師)擔任代理導師，稱為輪值代導師。
 - (二)輪值代導師於每學年上學期期初校務會議時，依教授科別(國文、本土語文、英語、數學、理化含生物、地球科學、歷史、地理、公民、健教、體育、家政、童軍、輔導活動、音樂、美術、表演藝術、生活科技、資訊科技)抽籤，統一訂定班級輪值代導師的順序，惟擔任運動團隊教練之體育科老師，為最後排序。
 - (三)輪值代導師，須協助擔任代理導師 5 天上課日，不得拒絕；如輪值代導師亦須請事、病假時，需自己找人代理導師。

(四)教師因科別任教不同的班級數，當須於第一次擔任輪值代導師工作時，不得拒絕。若為第二次於不同班級輪值時，則越過由下一順位擔任之，由學務處統一記錄並通知。

(五)輪值代導師，各科若輪完一輪之後，導師請假狀況還沒結束，應依順序再從副導師開始輪。

五、代理導師一日，可領取導師減授時數費用 302 元/日及一日導師費：導師費/當月日數，四捨五入。

例：當月為 31 日，代導師費為 3,000 元/31 日=97 元/日；當月 30 日，代導師費為 3,000 元/30 日=100 元/日；當月 28 日，代導師費為 3,000 元/28 日=107 元/日。

參、本制度由 109、110 學年度教師職務編配委員研議，提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立五股國民中學教師職務特殊加分標準

- 一、目的：依公平公正公開之方式，審核本校教師指導學生或教師本身，代表學校參加校外比賽獲獎後，職務積分給予特殊加分。
- 二、依據：本校教師職務編配辦法及 111 年 8 月 29 日校務會議提案，訂定本教師職務特殊加分標準。
- 三、教師特殊加分審議成員：當年度教師職務編配委員共同審議。
- 四、審核程序及時間：
 - (一)第一階段：於 5 月底前，由業務行政組長向人事主任提出申請，申請表如附件三。
 - (二)第二階段：於 6 月召開教師職務編配委員會審議。
- 五、特殊加分標準：
 - (一)依比賽層級及獲獎名次加分。
 - (二)同一賽事之個人賽及團體賽，不可重複計分，以最高分計(但個人賽未得名，則不列入團體賽加分)。
 - (三)同一競賽項目，不同競賽層級(區賽至市賽)，不可重複計分，以最高分計。
 - (四)特殊加分參照表：

計分 性質	名次	第一名 (特優、金牌、 冠軍)	第二名 (優選、優等、 銀牌、亞軍)	第三名 (甲等、銅牌、 季軍)
教育部或其他公 家機關推薦之 國際級 競賽		3	2	1.5
教育部或其他公 家機關辦理之 全國級 競賽		2	1.5	1
教育局辦理之 市級 競賽		1.5	1	0.5
教育局辦理之 區級 競賽		1	0.5	0

- 六、其他特殊加分表現，可由行政業務單位提出加分申請，由委員會審議。
- 七、本辦法經教師職務編配委員會制定，送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新北市立五股國民中學_____學年度教師特殊加分申請表

申請處室組別：_____處_____組

編號	特殊加分 教師	獎項名稱	名次	主辦 層級	個人或 團體	行政單位 初審分數	委員 核定分數 (核定後填入)
例	曾優秀	111年新莊區國語文競賽	第一名	區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 _____人參賽	1	
1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 _____人參賽		
2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 _____人參賽		
3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 _____人參賽		
4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 _____人參賽		
5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 _____人參賽		
6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 _____人參賽		
7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 _____人參賽		
8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 _____人參賽		
9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 _____人參賽		
10					<input type="checkbox"/> 個人 <input type="checkbox"/> 團體： _____人參賽		

註：敬請行政組長於5月份，向人事主任提出申請表 Word 電子檔，先填初審建議分數；於6月份時，再由人事主任召開教師職務編配委員會審議。

※表格不足請自行延伸。

新北市立五股國民中學學期中教師職務更替細則

- 一、目的:完善本校教師職務編配辦法，有制度完成職務更替及計算教師職務積分。
- 二、依據:112.11.14 學校教師評議委員會建議訂定。
- 三、學期中教師職務更替:皆須經教師職務編配委員會同意，並送考核會審議。
 - (一)因身體健康因素(需有公立醫院證明)或其他特殊原因，於學期中需卸任主任、組長、導師、教育部局專案行政職位及專任兼任(第七條第 2 項第 5 目 A-E)等職務，卸任者之兼任職務加分及專任教師-9 分之計算認定如下:
 - 1.卸任者之兼任職務加分計算:
 - (1)兼任職務工作日數(包含事病假 14 天內、補休及休假)，與應上班日數 250 天(8 月 1 日至隔年 7 月 31 日，不含國定假日及例假日)之比例，計算職務加分。
職務加分=兼任工作日/250 天*該職務積分
 - (2)計算比例之小數點數值計算如下:
達 0.25 分(含 0.25 分)而未滿 0.75 分計為 0.5 分；小數部分達 0.75 分(含 0.75 分)以上者進位之，未達 0.25 分，則捨去。
 - 2.卸任者回任專任教師-9 分之計算:
學期中回任專任教師，依擔任專任日數，一日以-0.036 分(-9 分/250 天)，計算專任教師扣分。
 - (二)專任教師於學期中兼任主任、組長、導師、教育部局專案行政職位及專任兼任(第七條第 2 項第 5 目 A-E)等職務，新兼任者之職務積分加分及專任教師-9 分之計算認定如下:
 - 1.新任者及卸任者之積分，依據職務加分按其職務在任期間比例勻之。例如:組長職務加分為 5 分，卸任者經計算後為加 1 分時，新兼任者則為加 4 分；專任教師-9 分部分，例如:卸任者經計算後為-6 分時，新兼任者則為-3 分。
 - 2.新兼任者之積分除按前項規定加分外，得額外加 1 分，以茲鼓勵；惟計算後積分如超過原兼任職務加分時除外。
 - (三)學期中職務更替計算表，如附表一。
 - (四)導師因身體健康因素(需有公立醫院證明)或其他特殊原因需於學期中卸任其職務，擔任代理導師職務者，須至學年結束，

更替原則依以下順序為之：

1. 以正式教師之自願者為優先，若有 2 人以上自願，則以條款積分高者優先擔任。
2. 無自願時，商請該班任課老師含代理教師擔任代理導師職務。
3. 如遇特殊情況，可聘任代理教師兼任導師時，須經由教師職務編配委員會通過，且由教評會決議後聘任。
4. 若無人願意代理導師職務，則回歸以全校教師積分排序，由條款積分較低之專任老師擔任。

四、本辦法經教師職務編配委員會制定，送校務會議通過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學期中職務更替積分計算表

計算以組長職務加分(+5)為例。

1. 職務加分+專任扣分=積分。

2. 一學年工作天為 250 天。計算比例之小數點數值如下:達 0.25 分(含 0.25 分)而未滿 0.75 分計為 0.5 分;小數部分達 0.75 分(含 0.75 分)以上者進位之,未達 0.25 分,則捨去。

3. 卸任專任分數:以日計為一天-0.036 分(-9 專任扣分/250 天)。

4. 新接任者須承接卸任者遺留積分,額外鼓勵加 1 分。惟計算後積分如超過該職務加分除外。

身分	卸任者	新任者
計算方式 卸任日程	以日計分 職務加分:擔任兼職天數/250 天*5 分(以組長職務加分為例) 專任扣分:250 天-擔任兼職天數=擔任專任天數)*-0.036(為一天專任積分) 職務加分+專任扣分=學年積分	新任者承接卸任者積分,額外加 1 分 職務加分+專任扣分+1 分=學年積分
工作 20 天 9 月卸任	$+0.5+(-8.5) = -8$	9 月接任: $+4.5+(-0.5) +1 = +5$
工作 40 天/滿 2 個月 10 月卸任	$+1+(-7.5) = -6.5$	10 月接任: $+4+(-1.5)+1 = +3.5$
工作 60 天/滿 3 個月 11 月卸任	$+1+(-7) = -6$	11 月接任: $+4+(-2)+1 = +3$
工作 80 天/滿 4 個月 12 月卸任	$+1.5+(-6) = -4.5$	12 月接任: $+3.5+(-3)+1 = +1.5$
工作 100 天/ 滿 5 個月 1 月卸任	$+2+(-5.5) = -3.5$	1 月接任: $+3+(-3.5)+1 = 0.5$
工作 120 天/ 滿 6 個月 2 月卸任	$+2.5+(-4.5) = -2$	2 月接任: $+2.5+(-4.5)+1 = -1$